

BOE



2021年年報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0



目錄

2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營運回顧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8	企業管治報告
48	董事會報告
62	獨立核數師報告
68	綜合損益表
6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財務報表附註
118	五年概要
119	本集團擁有之物業
120	公司資料

主席報告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2021年	2020年	
收益	7,738	4,527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EBITDA ¹)	513	216	
股東應佔溢利	327.8	68.6	
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	2,267	1,635	
基本每股盈利	45.1港仙	9.3港仙	
末期股息每股	15.0港仙	5.0港仙	

¹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EBITDA) 指本年溢利，另加於計算本年溢利時扣除之以下數額：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

高文寶先生
主席

本人謹代表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京東方精電」或「本集團」）宣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全年業績。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益7,738,000,000港元，較2020年的4,527,000,000港元增加71%。本集團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¹)為513,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16,000,000港元上升138%；股東應佔溢利錄得327,800,000港元，較2020年錄得的68,600,000港元增加37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錄得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2,267,000,000港元，2020年末時本集團則錄得1,635,000,000港元。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年內，本集團的現金狀況保持良好。

本集團於2021年取得顯著的業績，收益及股東應佔溢利創新高。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從2020年COVID-19疫情的影響中恢復過來，並把握住市場機遇擴展我們在汽車領域的業務。由於向客戶銷售薄膜電晶體（「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增加，我們在所有地區的收入均有所增加，其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增長卓越。與2020年相比，我們於回顧年度在中國的銷售額接近雙倍，主要是受益於量產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項目啟動及中國汽車市場整體需求增加。歐洲、美國、韓國及日本等其他地區亦錄得顯著

增長，此乃由於汽車業務的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銷售增加。同時，本集團已能夠通過各種措施應對全球電子元器件短缺，以減少其對我們供應鏈及生產的影響，並努力確保穩定交付予我們的客戶。於年內，若干產品的售價因應全球電子元器件短缺導致材料成本上漲而增加。

本集團的TFT模組業務及觸控屏顯示模組業務佔本集團收益約85%，而單色顯示屏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益約15%。來自前者的收入增長了86%，而來自後者的收入增長了19%。

於回顧年度內，EBITDA增加138%至513,0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收益的6.6%，增加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帶來的毛利增加所致。股東應佔溢利較2020年增加259,200,000港元，約378%，而股東應佔溢利佔本集團收益的比例增加至約4.2%，而2020年該比例為1.5%。隨著銷售額的增長，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通過不斷實現規模經濟而一直不斷提升。員工成本及其他營運費用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原因是COVID-19期間業務活動減少，比較基數較低。然而，該增加與年內銷售及業務活動的增加一致，且本集團一直在實施效率管理措施，旨在實現進一步的規模經濟效應。

此外，本集團於年內錄得匯兌溢利淨額約10,000,000港元，而2020則錄得匯兌虧損淨額28,000,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2020年：每股5.0港仙）。全年派息比率為34%（2020年：54%）。

業務回顧

汽車顯示屏業務

於回顧年度，汽車顯示屏業務錄得收益6,509,000,000港元，較2020年錄得的收益3,450,000,000港元增加89%。該業務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約84%。

年內，本集團的汽車顯示屏業務較去年錄得大幅增長。憑藉我們過去數年對TFT顯示屏業務的持續發展的不斷努力，本集團目前在汽車TFT顯示屏產品方面處於全球領先地位，尤其是在大中型顯示屏模組方面。COVID-19的影響於2020年下半年開始消退，整體汽車顯示屏需求（尤其是中國）於2021年上半年開始逐漸增加，並於2021年下半年進一步增速。銷售增長主要是由於市場需求增加以及年內計劃開始量產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項目所致。就平均售價而言，除部分產品因材料成本上升導致售價上升外，產品組合逐漸向平均售價較高的產品（如觸控屏顯示模組及大尺寸TFT顯示模組）轉變亦為銷售額的增長作出貢獻。

2021年，我們汽車業務在中國的發展成效卓越，中國是本集團汽車顯示屏業務的最大市場，佔本集團2021年收益超過40%。我們的客戶基礎不斷擴大，覆蓋了傳統及新能源汽車（「新能源汽車」）製造商的主要汽車品牌。根據我們的統計數據，我們為中國前20家汽車製造商提供的TFT顯示屏產品覆蓋率已超過30%。年內，新能源汽車在中國的銷量一直在增長，而我們的新能源汽車客戶於2021年下半年開始增產，這增加了我們TFT相關顯示屏產品於2021年的銷量。根據我們的統計，我們對中國新能源汽車客戶的產品覆蓋率亦超過30%。

我們於歐洲的汽車業務於年內錄得增長。於2021年，我們在歐洲的主要客戶已從疫情的影響中逐漸恢復，並顯示出需求的不斷增加。年內開始量產新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項目亦為收益增加作出貢獻。單色顯示模組亦較去年略有增加。

其他地區如韓國、美國及日本亦受益於年內訂單的復甦及提量。

工業顯示屏業務

於回顧年度，工業顯示屏業務錄得收益1,228,000,000港元，較2020年錄得的收益1,077,000,000港元增加14%。該業務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約16%。

年內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向一家位於英國的全球知名高端家電品牌銷售TFT顯示屏模組增加所致。來自歐洲客戶的工業及消費領域的單色顯示屏訂單略有增加，這亦對收入增加作出貢獻。教育相關產品的收入與去年相若。

業務展望

年內，本集團成功擴展汽車業務，並提高整體收入和利潤。本集團把握中國經濟快速復甦帶來的市場機會和中國傳統汽車和新能源汽車市場的強勁需求。年內，各種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項目量產推動了收入並帶來規模效應，令我們的整體淨利潤率得到改善。

展望2022年，按量產項目的訂單情況（主要由中國及歐洲和韓國等其他地區對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不斷增加的需求驅動）來看，本集團預期收入將持續增長。接下來數年，BD顯示屏、AMOLED顯示屏和顯示系統解決方案等高端顯示產品的逐步量產亦將成為增長助力。隨著收入增長，預期本集團將透過進一步的規模經濟繼續提升盈利水平。

近期的地緣政治衝突及全球電子元器件短缺可能繼續令全球經濟及供求狀況充滿不確定性。本集團將保持警惕並採取必要措施以減少可能導致的潛在影響。

汽車顯示屏業務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擴大了我們在全球汽車顯示屏市場的份額，且就交付數量、面積及（特別是）交付吋吋大於8吋的顯示屏而言，取得了領先地位。我們已建立強大的客戶網絡，並獲得主要汽車製造商的量產項目。就傳統汽車和新能源汽車製造商的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而言，我們在中國的增長尤其卓越。

根據市場趨勢和中國的碳達峰及碳中和目標，本集團預期中國的新能源汽車轉型趨勢將持續。本集團已成功與中國的主要新能源汽車製造商建立緊密關係，並在往年獲得了多個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訂單，對本集團2021年的收入貢獻約15%。汽車製造商，尤其是新能源汽車製造商不斷通過多屏幕、大呎吋和高質量且具有改良人機介面的顯示屏升級用戶體驗。應此趨勢，本集團不斷向客戶推廣不同各種產品，如大呎吋TFT觸控屏模組、BD顯示屏、AMOLED顯示屏模組及顯示屏系統產品。除即將於2022年第二季度開始為一家中國知名新能源汽車製造商執行的大呎吋AMOLED顯示屏量產項目外，本集團亦贏得了數家新能源汽車的大呎吋AMOLED顯示屏項目。就發展系統業務而言，本集團已贏得了數家中國汽車製造商的系統顯示屏解決方案業務。預期接下來數年高端顯示屏產品的收入將會增加。

對於歐洲，本集團繼續從長期客戶和新建立客戶贏得新業務。年內，我們與客戶緊密合作，繼續確保本集團從長期建立一級客戶獲得大批平台項目。對於新能源汽車，本集團已從一家新興的英國新能源汽車製造商贏得一個商務乘用車的大呎吋顯示系統解決方案項目。本集團亦正在積極與客戶在新顯示屏技術（如高清3D顯示屏）方面展開合作。

對於韓國、日本及美國汽車業務，隨著TFT顯示屏量產項目自2021年下半年以來持續提量，我們預期增長將會持續。

工業顯示屏業務

本集團不斷向長期客戶推介TFT顯示屏產品，並開發了高端家電消費產品和教育相關產品等新客戶。針對中國教育相關產品的市場需求放緩，本集團自2021年下半年以來不斷逐步減少該領域的投入，預期未來收入將會減少。由於工業儀表、醫療及其他產品領域的需求相對穩定，我們的單色顯示屏產品將繼續在非汽車業務中扮演重要角色。

發展策略

通過本集團的不懈努力，我們在追求成為一家領先的汽車智能座艙顯示屏總成解決方案提供商的願景上取得了階段性發展成果。我們的市場份額不斷增加，且我們的產品已觸達包括一級製造商和新能源汽車製造商在內的主要客戶。我們在提供多功能、最先進同時供應穩定和質量有保證的產品方面，已建立了我們的競爭優勢。本集團亦已與戰略夥伴建立穩固關係，當中包括主要汽車製造商、新能源汽車製造商和其他生態系統夥伴，以發展我們的智能座艙顯示屏相關業務。

本集團將致力於擴展汽車顯示屏業務並維持其領先地位。鑒於汽車顯示屏業務前景樂觀，本集團決定與京東方集團一起擴展我們在中國成都的TFT及觸控屏模組生產設施。本集團相信，擴展完成（預期為2023年年初）後，我們可把握即將到來的業務商機並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

智能座艙人機介面體驗數字化和升級正成為汽車行業的主要趨勢。隨著如增強實景抬頭顯示器（AR-HUD）、電子式外後視鏡、裸眼3D顯示屏及切換防窺顯示愈來愈多先進顯示屏技術整合，在座艙裝配更大和更多顯示屏的需求不斷增加。

順應這一潮流，本集團在未來數年的路線圖是建設並加強我們在汽車顯示屏系統的業務，令我們得以成為一家領先的汽車智能座艙顯示屏總成解決方案提供商。年內，我們加大對合肥疆程技術有限公司（前稱為深圳疆程技術有限公司）的投資，以支持AR-HUD及抬頭顯示器(HUD)相關技術和產品的發展。將於2022年上半年開始為一個中國本地汽車品牌執行AR-HUD量產項目。本集團亦已於2021年下半年成立一家專門的附屬公司，以鞏固系統業務發展。我們已獲數家中國主要汽車製造商授予顯示系統解決方案項目，其中部分項目已於2021年下半年開始量產。

科研發展

新冠肺炎對汽車行業產生了重大影響，本集團正在關注是否會對汽車行業未來的趨勢－車聯網(C)、自動駕駛技術(A)、共享(S)與電動車(E)，“CASE”產生影響，以及這些趨勢的演變對汽車行業需求的最終影響。

車聯網不僅是5G和汽車數據存取，也跟內飾設計有關。更多互聯體驗，意味著汽車需要在儀錶盤和控制台通過更多途徑來顯示信息娛樂。這些多顯示屏的內飾為高解像度大呎吋顯示、曲面顯示、高動態(HDR)、超高對比度(用於高端圖形)、純黑、無光暈和柔性OLED等創造了無數的可能性。

另一方面，隨著汽車智能化及自動駕駛技術的進步，人機介面變得越來越重要，而高靈敏度多元輸入介面亦是改進的方向。隨著顯示方案更趨向成熟，不少汽車製造商有意導入AR-HUD和裸眼3D顯示等嶄新產品。

本集團致力於開發新一代汽車顯示器技術，並為汽車智能化的發展作出貢獻。在CES 2022上展示了多項新技術，例如大型曲面座艙顯示器、BD顯示屏、Mini-LED、切換防窺顯示、裸眼3D顯示和柔性OLED等。

切換防窺顯示常用於是筆記本電腦、顯示器、自動櫃員機及POS等。現在汽車製造商對副駕屏也有此要求。本集團開發了切換防窺技術，可以在防窺模式和共享模式之間切換。駕駛員不會因副駕屏上的娛樂內容而分心。共享模式可以將導航和其他汽車相關資訊向駕駛員和副駕位乘客同時顯示。防窺模式則可以只允許副駕位乘客觀看娛樂內容。本集團在切換防窺技術方面取得階段性成果，並在CES 2022上展示了原型機。

針對單色顯示業務發展，新開發的彩色偏光片工藝有助降低炫彩IBN顯示屏及炫彩IBN-TFT混合顯示屏的成本，並提升市場競爭力。除此之外，在中國政府新環保目標下，我們預期會加速中國電動摩托車的增長，估計未來幾年中國兩輪車市場將迎來增長期。此龐大市場亦會是我們2022年的開發重點之一，我們將會從模組開發，更進一步擴展到兩輪車儀錶盤開發。評估階段將預期於2022年第二季前完成。此轉變將會為我們的單色顯示業務帶來另一增長點。

關於曲面顯示，我們克服不同方面的挑戰，例如車載可靠性、機械耐久性、串色和黑均等，目前集團在車載曲面顯示器已取得階段性成果，並取得歐洲知名車廠第一個異形曲面顯示器項目，這表明客戶對我們的認可。

3D顯示可用於汽車的警告、增強實境甚至視頻娛樂顯示。目前，集團正在開發汽車級4.8K超高解析度顯示面板的裸眼3D顯示，可提供具有視覺吸引力的3D顯示性能、更多視點、寬視野和演算法可調景深。首個

原型機在CES 2022上展出，並引起了極大的興趣。我們還在開發3D觸控技術、紅外手勢控制技術，結合裸眼3D顯示技術用於非接觸式手勢機器通信和懸浮控制作為使用者介面應用。

在2021年，本集團在智慧座艙顯示系統有關的技術研發和產品開發方面已有豐碩的收穫。在駕駛輔助的技術產品開發上，已完成基於DLP(數位光處理)方案的AR-HUD、基於TFT方案的W-HUD(風擋玻璃HUD)、基於影像計算的CMS(電子外後視鏡)及中控系統等產品的開發。

AR-HUD方面，憑著領先的光學結構設計及AR演算法能力，完成了大視角AR-HUD的研發並預期於2022年第二季度量產。該方案高效解決了雜散光、畸變、重影、眩暈等問題，又有效降低陽光倒灌產生以達到最好的圖像品質，還實現了軟硬體的畸變矯正，確保產品系統延遲低和運行穩定高效。

CMS系統方面，基於高端計算和影像系統處理器(SoC)的安霸(Ambarella)影像平台開發的視覺通信系統產品，將是國內CMS首發及首家具備CMS落地能力的提供商。技術上，創新性實現鏡頭加熱除霧技術，並開發了專用的集成ISP(圖形信號處理器)並支援神經網路加速處理的SoC，可高效穩定實現OTA(空中下載)軟體升級技術，同時支援BSD(盲點偵測)/DOW(開門預警)等擴展功能，是業內首家滿足18項法規且真正落地的提供商，硬體方案具備優勢。

本集團已搭建起專業的汽車電子技術研發團隊和管理團隊以發展智能座艙業務，讓集團在不同產品技術方案開發進入了快速發展期。基於自身的汽車電子系統解決方案能力，已獲得多個中國及歐美新能源車企的整機座艙專案。產品涵蓋儀錶顯示系統，多連屏顯示系統，後座顯示系統，電子式外後視鏡系統及具備功能安全合規的OLED顯示系統。部分專案在2021第四季度已量產交付中國頭部新勢力客戶。新的一年，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在智能座艙領域的資源投入，進一步構建全面的智能座艙解決方案，更全面支援和服務海內外車企客戶項目的落地。

致意

年內，本集團成功透過執行我們的策略，實現了創紀錄的收入和利潤。感謝我們業務夥伴的信任，我們的客戶基礎得到了拓寬和鞏固。本集團將繼續把握汽車行業即將到來的趨勢，並貫徹我們的策略以成為一家領先的智能座艙顯示系統總成解決方案提供商。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管理層、員工、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致以誠摯謝意。

高文寶

主席

香港，2022年3月24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收益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71%至7,738,000,000港元。

經營溢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為350,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280,000,000港元或約400%。

於2021財政年度，本集團在研究及開發（「研發」）的開支為200,0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收益的3%。

淨溢利及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327,800,000港元，而2020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68,600,000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45.1港仙，而上一財政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則為9.3港仙。年內，本集團不宣派中期股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共計110,000,000港元。全年股息為每股15.0港仙。

董事會已於2019年1月1日批准及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在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細則的前提下，本公司擬於未來維持穩定股息政策，派息率將不低於30%。然而，於未來決定派付股息與否將由董事會按溢利、現金流、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情況全權決定。派付股息或會受到法律限制及本公司可能於未來訂立的協議限制。

股息政策將持續不時檢討，且概不能保證將在任何既定期間派發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資產結構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總資產達5,543,000,000港元（2020年：3,830,000,000港元）。於本年末，存貨增加66%至833,000,000港元（2020年：503,000,000港元），而其他金融資產為45,000,000港元（2020年：3,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3,346,000,000港元（2020年：2,767,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對流動負債總額之比例）於2021年12月31日為2.24（2020年：3.19）。

於年末時，本集團持有價值達2,271,000,000港元（2020年：1,638,000,000港元）之流動投資組合，當中2,267,000,000港元（2020年：1,635,000,000港元）為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4,000,000港元（2020年：3,000,000港元）則為其他金融資產。於年末時，本集團並沒有借款（2020年：零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借款／資產淨值）為零%（2020年：零%）。

本集團在本年度之存貨流動比率（存貨成本／平均存貨結餘）為10.2倍（2020年：7.8倍）。本年度之客戶應收款日流動比率（貿易應收款項／收益x365）為76日（2020年：84日）。

現金流量

回顧年內，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達675,000,000港元（2020年：253,000,000港元）。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增加，增加現金流量1,114,000,000港元。存貨之增加及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之增加，分別減少現金流量318,000,000港元及579,000,000港元。

用作投資活動之淨現金達254,000,000港元（2020年：28,000,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247,000,000港元（2020年：56,000,000港元）。

資本結構

本集團長期資本結合股東權益及負債。年內，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改變。年內本集團並無抵押計息銀行貸款(2020年：零)。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為單位的銷售及採購。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羅、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然而，本集團管理層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或然負債乃公司給予部分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94,000,000港元(2020年：68,000,000港元)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之購買廠房、機器、工具及設備款項。

僱員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3,725名員工，其中125名、3,548名及52名分別駐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之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市場現行薪酬水平而釐定。本集團制定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並為其在香港及中國之部分僱員提供免費宿舍。

本集團採取以表現為本之薪酬政策，薪金檢討及表現花紅均視乎工作表現而定。此政策之目的乃鼓勵表現優越之同事，及為整體僱員提供誘因，以不斷改進及提升實力。

員工退休計劃

本集團在香港主要參與由獨立託管人管理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按員工有關收入(「有關收入」)的5%固定比率供款，供款上限以每名員工有關收入30,000港元計算，並即時歸屬僱員所有。

另外，本集團亦實行一項額外供款計劃(根據稅務條例第87A條經稅務局批准)，僱主及僱員均須在該項計劃下供款，金額為不多於有關收入之5%。此計劃只適合於2009年6月30日或之前被聘請之本集團僱員。

於2019年12月1日，額外供款計劃取消，額外供款轉移至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繼續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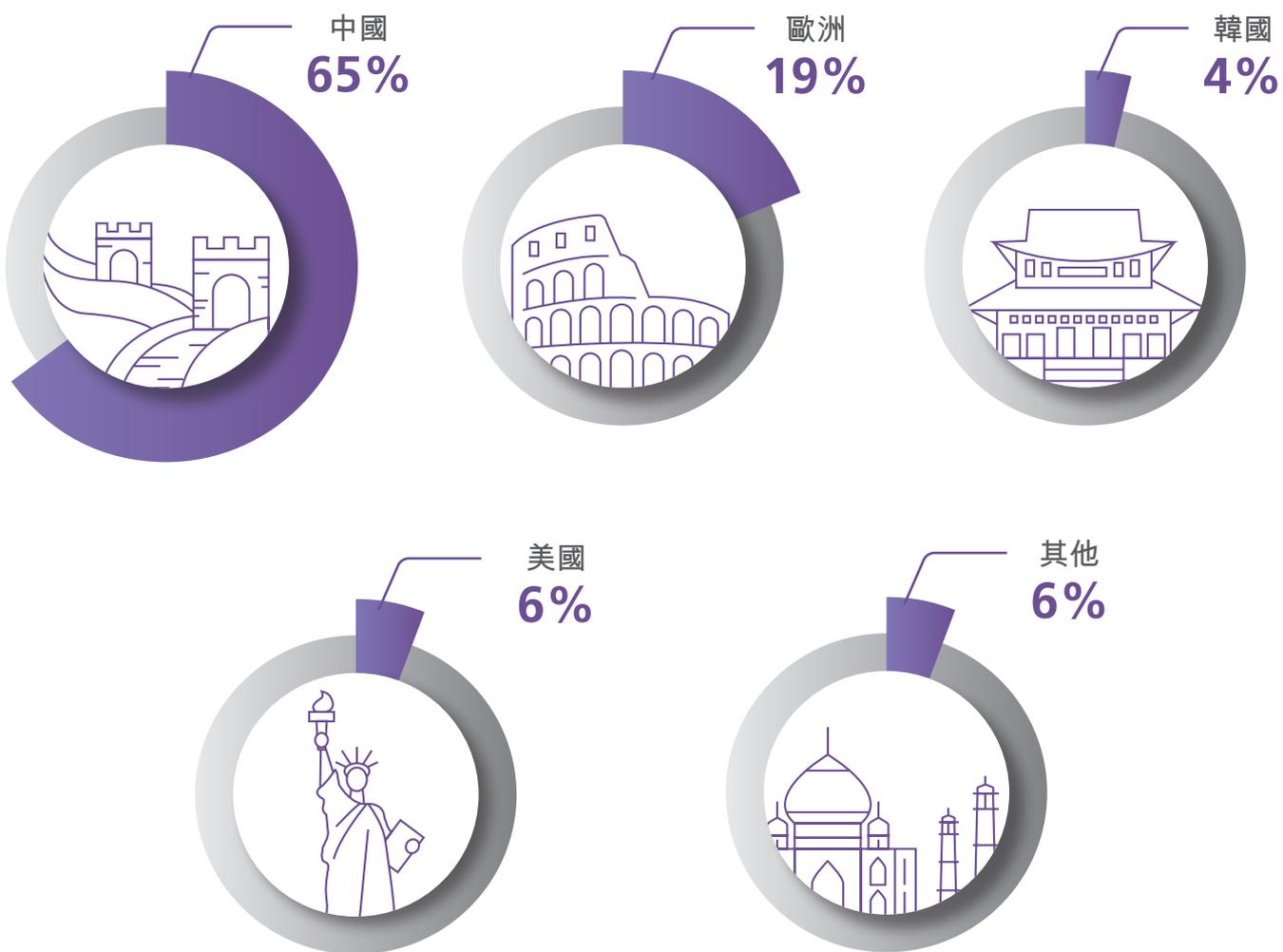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支付員工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該等供款按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支付時於損益表中扣除。

年內，於2021年12月31日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退休計劃總成本為40,000,000港元(2020年：26,000,000港元)。管理該項計劃之費用從僱主之供款中扣除。僱主將被沒收之供款用以抵銷日後之供款。於2021年12月31日作此用途之金額為零港元(2020年：零港元)及於2021年12月31日可用的餘額以扣減未來供款為零港元(2020年：零港元)。

營運回顧



按地區收益



中國

回顧年度內，於中國錄得收益5,068,000,000港元，較2020年增加98%。於該地區錄得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5%。大部分收益仍來自汽車顯示屏業務，而其餘部分主要來自教育相關領域。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成功把握中國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並大幅提高來自汽車顯示業務的收益。我們繼續成為中國汽車顯示行業的領先企業之一。受益於從2020年COVID-19疫情影響中復甦，中國整體市場在年內經歷了快速增長。因此，汽車需求加速增長，尤

其是在2021年下半年。年內多項TFT及觸控面板模組項目開始量產及客戶需求增加，令我們在中國的收益激增。平均售價亦因年內產品結構改變及因應原材料成本增加的價格上漲。

新能源汽車已成為汽車行業不可阻擋的趨勢。年內，本集團在各種TFT及觸控面板顯示模組及新能源汽車AMOLED顯示技術方面成功增加收益。我們已經滲透到新能源汽車的主要參與者，並在即將推出的車型中獲得項目，這將有利於我們未來幾年的業務。對於顯示系統相關項目，本集團一直在推廣我們的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並取得正面成果。



歐洲

回顧年度內，歐洲的顯示屏業務錄得收益1,441,000,000港元，較2020年增加25%。歐洲業務於2021年錄得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9%。

汽車顯示屏業務

歐洲汽車業務在回顧年度出現反彈。2021年，COVID-19疫情的影響逐漸消退，商業活動於年內逐漸復甦。我們的長期客戶的生產和需求一直在增加，及本集團錄得收益增長。我們來自TFT顯示屏業務和單色顯示屏業務的收益均有所增加，並且更多的收益來自TFT相關產品。

年內，我們在歐洲的銷售團隊一直在努力捕捉疫情復甦帶來的商機。我們成功贏取大汽車廠商的項目，包括大批量平台項目，也包括高端豪華車項目。在新能源汽車方面，我們也一直在向乘用車的傳統汽車品牌以及新興的商用新能源汽車推廣我們的大尺寸顯示屏產品和系統解決方案。我們相信新能源汽車將成為歐洲即將到來的趨勢。





工業顯示屏業務

年內，本集團在歐洲的工業顯示屏業務較2020年有所增長，主要是由於整體經濟復甦及客戶需求增加所致。年內，本集團在工業領域的單色顯示屏業務及TFT顯示業務均有所增長。TFT顯示屏業務方面，得益於經濟復甦，來自高端家電品牌的收益有所增加。由於工業領域的需求相對穩定，單色顯示屏業務也呈現平穩增長。

韓國

2021年，於韓國錄得收益334,000,000港元，較2020年增加27%。於韓國錄得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4%。

於韓國的收益主要來自汽車顯示屏業務。年內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中尺寸汽車TFT顯示模組量產訂單增加所致。

美洲

2021年，於美洲錄得收益436,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6%。收益較2020年增加110%。

該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多名汽車客戶的TFT顯示模組量產訂單增加所致。本集團一直在美洲向汽車和工業客戶推廣我們的TFT顯示模組，以解決客戶對單色顯示屏偏好轉向彩色顯示屏以及單色顯示屏項目的淘汰問題，尤其在工業及醫療領域。本集團亦一直努力把握新能源汽車趨勢，向該客戶群推廣我們的產品。



環境、 社會及 管治報告



本集團自2014年於年報中加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本ESG報告的編制時間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規定編撰而成，涵蓋範圍及內容符合指引中「不遵守就解釋」條文的披露責任。除非另行註明，本ESG報告覆蓋中國(包括河源及成都)及香港之營運，亦即是集團的核心營運所在地。

2022年1月，本集團透過成都京東方汽車電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投資於成都的汽車顯示模組製造項目(「該項目」)可擴展本集團在中國的現有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生產設施。該項目之佔地總面積約為151,000平方米。作為本集團生產設施的一部份，在廠房內興建模組組裝及光學貼合線。詳見本公司2021年8月20日和10月28日，及2022年1月28日的公告，及2021年12月2日的通函。其將於2023年納入ESG報告。

本ESG報告內容已符合《指引》中的「重要性」、「量化」、「一致性」及「平衡」的匯報原則，應用情況如下：

匯報原則	本ESG報告的應用
重要性	我們已識別及於本ESG報告中披露選擇重要ESG議題的過程及準則。我們亦已識別及於本ESG報告中披露重要持份者、其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量化	我們已披露有關匯報環境(KPIs)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數據，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
平衡	本ESG報告合理和客觀地反映正面和負面的ESG資訊。
一致性	我們運用標準化的方式和方法來收集及計算數據。我們在本ESG報告內列出方法或相關因素的變化，以作有意義的比較。

所有對本ESG報告的看法都非常重視，若有任何查詢或建議，歡迎以電郵形式發送至郵箱：Investor@boevx.com。



我們深知ESG對本公司和資本市場持份者的重要性，建立並逐步完善ESG治理和管理機制，推動本公司切實將ESG融入本公司營運和管理，我們相信這樣的融合將創造長期穩定的環境、社會以及企業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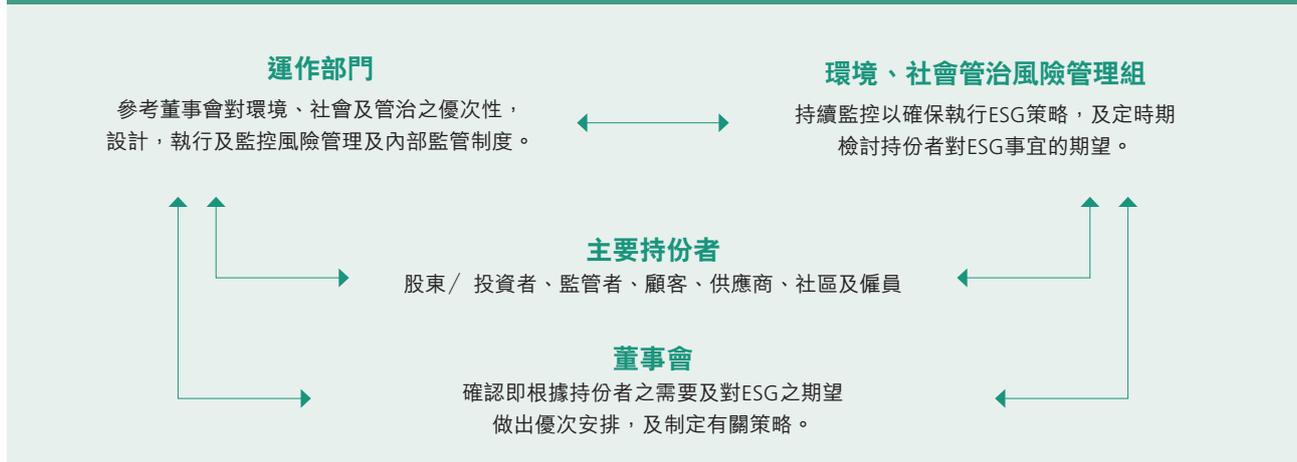
董事會全面負責ESG戰略和報告。董事會考慮可持續發展議題視為其整體策略的一部分，並對已識別的各项主要可持續發展風險和機遇適當地進行評估及追蹤，並積極管理。董事會一直緊密監督ESG議題和本集團進行持續改善並制定有效之彙報機制。京東方精電有關ESG之風險管理及彙報機制牽涉營運管理層及有關之持份者，並不斷進行評估及優化。

職能部門和ESG風險管理團隊獲董事會授權監督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績效，並確保可持續發展因素已納入所有業務部門的決策過程中。他們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評估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目標和績效。

他們會透過搜集分析環境及社會表現指標建議合適的改進措施，藉此提升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表現。董事會認真對待ESG議題，各職務之高級管理層監控其所屬範疇，尋找可改進的地方及因應持份者關注之事項而推出發展計劃。

2021年，本公司繼續規範其ESG管治與管理工作流程，高度重視ESG重大性議題判定過程。基於外部社會經濟環境和本公司發展戰略，我們優化我們的溝通並讓重要持份者參與其中，識別、評估及管理ESG重要事宜。本公司重視ESG信息披露相關工作，由董事會監管ESG報告準備過程，審閱和批准年度ESG報告，確保信息披露的真實性與有效性。本公司正在制定包括環境和社會方面的績效目標，將由董事會對目標進行審閱並跟蹤檢討。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彙報機制



ESG風險管理組由高級管理層及財務部組成，此組別定期會面，以確保ESG風險得以妥善管理。

在營運中納入持份者

本集團透過各種途徑定期與持份者溝通，以了解集團的持續發展活動對其影響及他們的不同訴求。

持份者	溝通渠道	內容
股東／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會議及通告 年報／中期報告，財務報表及公告 直接溝通 企業網站 投資者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之持續發展 財務表現 企業透明度 企業社會責任
監管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合規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律及守則之合規
顧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前線同事之直接溝通 客戶審查及廠房參觀 企業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品質及服務，付運安排 科技發展 產品責任 廠房之環境及勞工情況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溝通及會議 場地參觀及檢討 服務供應商之接納及管理流程 問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之採購 RoHS之考慮 企業名聲 工業經驗及專業性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社會服務及運動項目，參與及接觸社區 與本地大學及非政府組織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改進社區環境及文化 支持公益活動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訓發展 定期表現評估 企業專訊 工作及生活平衡活動 政策之溝通 與工會之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業安全及健康 薪酬福利 事業發展 道德及業務操守

重要性矩陣

年內，本集團已評估多項環境、社會及營運相關問題，並評估其對本集團及其持份者的重要性。該評估有助於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符合其持份者的期望和要求。重要性評估結果如下：

高度重要議題	中度重要議題	一般重要議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招聘及晉升 ■ 待遇及福利 ■ 健康與安全 ■ 發展及培訓 ● 廢氣排放 ● 溫室氣體排放 ● 產生有害廢棄物 ▲ 供應鏈管理 ▲ 產品責任 ▲ 質量檢定 ▲ 反貪污 ▲ 舉報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源使用（電力和水的消耗） ● 環境及天然資源 ● 氣候變化 ▲ 知識產權 ▲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酬及解僱 ■ 平等機會 ■ 反歧視 ■ 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 ■ 多元化 ● 產生無害廢棄物的 ◆ 社區投資 ◆ 動用資源

社會
 環境
 業務
 社區

重要性評估

我們和持份者對本集團業務所關心的議題都包括在重要性矩陣內。其中，本集團認為環保、員工安全及供應鏈管理是持份者最關心的，這也是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和機遇。除以上幾方面外，本集團亦會持續監控其他ESG事項，相關內容已在本ESG報告中記載，藉此加強企業透明度。

環境

本集團多年來一直發展精簡的運作流程及節能硬件，以減少能源及水資源用量、提升資源使用效益，以及研究新的環境保護方法。

作為一間生產企業，本集團管理層深明可持續發展及保護環境的重要性。本集團的排放及廢棄物處理政策完全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及《大氣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和其他相關規定及標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自2005年起，本集團已獲得ISO 14001認證。根據該認證，本集團務必遵守環保法律、法規及其他適用規定，旨在減少或消除污染，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位於河源市及成都市的生產設施必須接受嚴格的環境審核及持續監控，以及遵守當地所有的相關環保法律和法規，以保護區內的天然資源。

河源生產廠房的排放及廢棄物紀錄

廢棄物	2021年	2021年	2020年	2020年	2019年	2019年	2018年	2018年	2017年	2017年
	總噸數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總噸數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總噸數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總噸數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總噸數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空氣										
鹽酸	0.70	0.09	0.13	0.029	0.35	0.098	0.31	0.098	2.29	0.795
微粒	<0.0070	0.0009	<0.0070	0.0015	<0.0015	<0.0004	<0.0015	<0.0005	0.89	0.309
二氧化硫	0.050	0.006	0.100	0.022	0.030	0.008	<0.0117	<0.004	0.5	0.174
氮氧化物	0.040	0.005	0.100	0.022	0.019	0.005	0.041	0.013	2.54	0.882
溫室氣體 ⁽¹⁾ 合計(直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²⁾ 及間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³⁾)	4,308.09	二氧化碳當量公噸 556.74	3,863.97	二氧化碳當量公噸 853.54	3,860.89	二氧化碳當量公噸 1,080.27	-	-	-	-
直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0.0001	二氧化碳當量 (毫克)/片 0.00001	0.0001	二氧化碳當量 (毫克)/片 0.00002	0.0001	二氧化碳當量 (毫克)/片 0.00003	-	-	-	-
間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76.67	二氧化碳當量 (毫克)/片 9.91	68.75	二氧化碳當量 (毫克)/片 15.19	56	二氧化碳當量 (毫克)/片 15.67	-	-	-	-
按產量單位密度(直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及間接二氧化碳當量排放量)	0.077	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片 0.01	0.069	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片 0.02	0.056	二氧化碳當量 (千克)/片 0.02	-	-	-	-
油煙	0.036	0.0047	0.048	0.011	0.038	0.011	0.006	0.002	0.02	0.007
水										
廢水	583,358	75,389	585,191	129,267	629,953	176,260	702,749	221,199	706,387	245,358
固體										
有害固體廢棄物	99.16	12.81	87.09	19	37.10	10	71.54	23	88.97	31
無害固體廢棄物	924.22	119.44	686.04	152	713.89	200	696.91	219	978.29	340

附註：

1. 由於沒有甲烷、氫氟碳化合物、全氟化碳和六氟化硫排放，故沒有數據。
2. 直接排放(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源頭(即溫室氣體釋放到大氣中的物理單元或過程)是由本集團所擁有或控制。
3. 間接排放(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所購買或收購的電力、供熱、製冷及蒸氣所產生的溫室氣體。

2021年，成都生產廠房的無害固體廢棄物總噸數及每十億港元收益的噸數分別為28.58及3.71。本集團2021年產量比2020年增加18.1%，致使無害固體廢棄物比2020年多出6.05噸。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1排放主要來自河源工廠廚房燃燒清潔油的排放物。一般來說，我們致力透過減少使用工廠廚房燃燒清潔油來減低範圍1的總排放量。就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量而言，主要來自購買電力的二氧化碳當量排放約

為4,299.477噸。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和範圍2）約為4,299.480噸。由於缺乏完整和準確的數據，故我們並無匯報範圍3的排放。我們希望把密度維持在每1,000片0.065噸二氧化碳當量，作為訂立目標的開端，同時制定逐步減少排放的中長期計劃。

耗電、用水及排放



排放

空氣

生產廠房的主要排放物大部分採集自河源生產大樓及河源食堂廚房之排放口。生產過程所產生的主要排放物為鹽酸，製造液晶體顯示屏時，其中之蝕刻工序會用到鹽酸。揮發的鹽酸會被吸至生產大樓的通風系統，然後輸送至大樓頂的中和機，加入鹼中和後，才排放到空氣中。自近幾年來，產品結構的變化，單色顯示屏的訂單減少，鹽酸的用量相對減少；薄膜電晶體(TFT)顯示屏訂單增多，但無需使用鹽酸於這道工序上，所以空氣中鹽酸排放亦減少。

至於微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油煙等排放物，主要於河源食堂廚房排氣口收集，該等物質主要在燃料燃燒過程中產生。本集團於2018年12月購買新型號油煙淨化器，以更有效降低排放量。

於年內，因本公司2021年產量比2020年增加18.1%，生產時間加長，令排放量及廢棄物有所變動。其中，鹽酸的用量增多，排放較2020年增加0.57噸。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油煙的排放量均在河源市環境保護局（河源環保局）規定之標準內。本集團自2009年下半年起，一直使用環保潔淨燃料，以減少從廚房通風系統排放的氮氧化物。生產車間的氣體通過活性炭等方法處理，沒有排放在空氣中。成都生產廠房主要從事TFT模組組裝，因此並沒有產生顯著排放物。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來自工廠廚房燃燒清潔油的排放物、購買電力及等等。本集團的營運設施在使用能源時會造成直接（範圍1）和間接（範圍2）碳排放。直接碳排放量（範圍1）佔集團總排放量只有0.00013%，電力對集團業務的間接碳排放量（範圍2）的影響較大。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降低能源消耗，本著「綠色營運」的原則，實行不同措施及常規，致力於提高環境績效。這些包括：盡可能舉行視訊會議取代不必要之海外公幹，亦為必要的海外公幹鼓勵選擇直航航班；安裝貼有節水標籤的水龍頭，及時維修滴水水龍頭避免水資源浪費；利用獨立照明開關將辦公空間劃分為不同照明區及採用具能源效益之照明用品；進行定期檢查、修理及維護，確保機械及汽車的效率。本集團定期對設備和機器進行徹底的維修和保養，以確保設備和機器處於良好的操作狀態。本集團致力於設備和機器的升級和技術創新，力爭在清潔能源和低碳排放技術領域取得突破。廣東省市場監督管理局關於2020年度重點用能單位能源計量審查結果通告，本集團能源管理符合規範要求。廣東省河源市水務局2020年通告本集團為節水型企業。此外，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包裝設計及消耗，旨在減少使用包裝材料。

廠房在營運期間需定期量度污染物排放情況，填寫監測報告。中國廠房的減排措施集中於減少能源耗用。

廢水

在生產及營運過程中難免會產生廢物，但本集團嚴格控制廢物排放量，並確保適當處理廢棄物，以盡量減少對環境造成負面影響。

透過大型地下廢水處理設施處理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水，每日設計最高之處理量為4,000立方米，目前實際每日處理約為2,000立方米。該設施安裝了河源環保局認可的電腦軟件程式，可直接向河源環保局的系統提供排放口的化學需氧量(COD)及酸鹼值等數據，此措施可令河源環保局持續和及時監控生產廠房的廢水排放。在報告期內，沒有出現嚴重影響水源的違規事件或不符合規定的個案。

固體廢棄物

無害的固體廢棄物通常在生產過程中及日常生活中產生。已使用的包裝紙箱、木包裝箱及廢玻璃均由合資格回收商收集。本集團並鼓勵廠房人員把垃圾放入指定廢物分類箱內，最後由合資格回收商收集。

生產區域產生的有害廢棄物主要由生產過程中使用的物料所構成，生產所使用的化學物品全都按照當地環保法規收集及處理。

本集團2021年產量比2020年增加18.1%，致使無害的固體廢棄物比2020年多出238.18噸。2020年12月為改善有機廢氣對環境的污染，新建4套有機廢氣處理設施，其中作為吸附作用的活性碳，更換後的廢活性碳，必須作為有害固體廢棄物處理，致使2021年有害固體廢棄物比2020年多出12.07噸。

減少排放及廢棄物之措施

我們盡可能採取自動化連線生產設備，減少中間所用抹布蘸化學品清潔玻璃表面的流程，至少每年可減少3噸有害固體廢棄物，並為各種可回收物提供指定分類區和設施。我們妥善記錄所收集的可回收物，並設定的廢物回收目標監察其表現。所有無害廢棄物及不可回收廢物均由合資格回收廢物承辦商收集。此外，本集團還透過混合廢水處理將生活污水和工業廢水混合處理，將排放污水中的化學需氧量(COD)減至每升40毫克，低於排放標準值每升90毫克。於2017年，在河源生產廠房投資936,700港元改造水迴圈處理系統，用於處理廢水，迴圈再利用，每年可減少6,000噸廢水的排放。

本公司TFT Production在「節能減排」項的評比中榮獲北京市電子工業工會「2017年度電控公司節能減排優秀班組」。該項是把貼片玻璃清潔用過的無塵布，及TP外觀檢查清潔後的無塵布，統一回收清洗後用於清潔水膠結合工序玻璃的清潔，即滴膠工序(針嘴、針筒清潔)、機器、工作枱面、固化架、夾具、焗爐等清潔方面。該措施節約約人民幣1,530,000元。



天然資源的使用

作為生產企業，水和電力是營運過程中最常使用的資源。管理層肯定節約能源的重要性，並已採取相應措施以減少天然資源的消耗。本集團定期審核有效使用資源的方法並制定改善計劃，目標是進一步減少能源消耗的同時，能維持生產的有效運作。根據生產訂單的變化，適時調整動力的輸出，有效達到節能效果。本集團2021年大力推進自動化設備，減少人工的招聘，且產量比2020年增加18.1%，但用電量2021年僅比2020年增加11.3%。2022年將積極推行使用綠色能源。

至於成都生產廠房，每產出單位的用電量比河源生產廠房為少，因其主要從事TFT模組組裝。但因2021年產量比2020年增加，故用電量也少許增大。

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檢討產品的包裝設計，縮減包裝體積，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及節約物料成本。儘管如此，由於本集團的產品為玻璃液晶體顯示屏或模組，運送時必須以塑料托盤加以保護，因此塑料托盤的使用是無可避免。

2021年，河源用於產品儲存及運輸的紙箱及塑料托盤數量分別為1,390噸及1,223噸。與2020年相比，因出貨量增加和產品尺寸增大，用量分別上升85.58%及40.74%。2021年，成都於產品儲存及運輸的紙箱及塑料托盤數量分別為25噸及29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鈎劃了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的能源消耗、水及包裝物料的用量，並與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數據作對比。

能源、水量及包裝物料消耗									
總噸數 2021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21年	總噸數 2020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20年	總噸數 2019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9年	總噸數 2018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8年	總噸數 2017年	噸數／收益 (十億港元) 2017年
河源生產廠房									
電(千瓦特)									
98,453,798	12,723,417	88,481,010	19,545,176	88,410,206	24,737,047	97,128,769	30,572,480	100,992,658	35,079,075
水(噸)									
1,438,820	185,942	1,146,458	253,249	1,279,331	357,955	1,334,650	420,098	1,362,932	473,405
紙箱(噸)									
1,390	180	749	165	775	217	982	309	1,075	373
塑膠托盤(噸)									
1,223	158	869	192	899	252	1,115	351	1,148	399
成都生產廠房									
電(千瓦特)									
197,302	25,498	122,461	27,051	157,847	44,165	1,366,150	430,013	1,158,672	402,456
水(噸)									
2,883	373	1,530	338	2,422	678	20,400	6,421	34,054	11,828
紙箱(噸)									
25	3	14	3	14	4	98	31	39	14
塑膠托盤(噸)									
29	4	21	5	22	6	187	59	74	26
香港辦公室									
電(千瓦特)									
184,838	23,887	190,243	42,024	178,883	50,051	172,171	54,187	168,579	58,555
水(噸)									
152	20	143	32	107	30	106	33	108	38



減少能源消耗及用水量之措施

本集團已實施多項設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提升廠房的能源效益、節水成效和室內環境質素和優化項目與微氣候的相互作用。本集團於2019年投入約2,650,000港元，將耗能大的舊設備替換為變頻控制、能耗低的新設備，如老式中央真空泵及老式舊空調冰水主機等，每年可減少約1,100,000千瓦特的電量。此外，長期使用生產過程的廢水，經收集後作沖廁用水，減少自來水的用量。於2017年，河源生產廠房投資936,700港元改造水迴圈處理系統，用於處理廢水，迴圈再利用，每年可減少約8,500噸自來水之用量。

通過更換節能的設備，如：變頻壓縮機、低耗能的變壓器等措施，減少生產過程中的能耗。2021年順利通過廣東省清潔生產對河源工廠的審核驗收。

氣候轉變

作為一家具有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明白氣候變化會對我們的業務發展構成種種不確定性。我們評估氣候變化對我們日常業務的影響及減少對我們可持續發展的潛在影響。如所披露，我們致力於營運期間減少耗電、用水及排放。

氣候變化對業務發展的主要風險包括原材料成本的市場風險增加。我們的零配件供應商以及他們的上游供應商可能面臨更加嚴格的節能減排要求，或暴露於被納入碳排放市場、碳稅和其他政策發展的風險之中，他們如若面臨更高的成本，則可能將此部分成本轉嫁

給本集團。為管理氣候變化風險，我們採取了一系列行動支持本集團減緩和適應氣候變化，將繼續深化綠色產品的創新疊代，堅持可持續發展戰略，以實現可持續發展策略，適應市場綠色發展新趨勢。

廢棄物管理是本集團關注的重點問題。為降低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加強對廢棄物的管理，其包括更有效地監控用水和電的消耗、廢水的回收及有害和無害固體廢棄物的處置。

溫室氣體排放與當今氣候相關的風險危機密切相關。為減少企業溫室氣體排放以及降低員工的個人碳足跡，本集團通過鼓勵僱員在當地及跨境出差時搭乘公共交通工具，同時盡可能以電話會議取代不必要的海外出差。如必須出差，亦鼓勵選擇直航航班，以減少碳排放。

環境教育

香港總部與河源生產廠房繼續秉持著「綠色辦公室」的概念為2021年的主題。香港辦事處榮獲2021年「減廢證書」，表揚本集團在採取措施，減少企業在運作、製造產品及提供服務時所產生在減廢所作出的貢獻。

香港辦事處亦會每月公佈用電量，以強化同事的節能意識。



讚譽

本集團在2021年的環保工作中獲得認可。京東方精電榮獲「減廢證書¹」，以表揚本集團在減廢方面的付出獲得認可。

社會

聘用

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及中國有關勞工之法例，公司之政策乃致力保持符合《種族歧視條例》、《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與實務守則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可與市場標準比擬的薪酬福利，薪酬、薪金及花紅分配均按與工作表現掛鈎的比例釐定。年度薪酬檢討的考慮因素包括公司的財務業績、

業務前景、個人表現、市場水平及通脹率等，以決定薪酬調整的幅度和級別。

於2021年，香港、中國及海外僱員的流失率分別為15.9%、34.3%及5.9%。

年內，香港、中國及海外均無接獲違反相關法規的重大報告個案。



附註1: 「減廢證書」是香港綠色機構認證的證書之一。「香港綠色機構認證」目的是為綠色管理上有卓越成就的機構訂定基準，鼓勵參加機構在不同範疇實施環保措施及表揚他們在環保方面所作出的貢獻及承諾。



安全及健康

本集團的安全及健康政策完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地方政府法規，並在工作場所及系統方面為全體員工維持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同時提供僱員所需的資訊、指導、培訓及監督。河源及成都生產廠房均成功續獲發有關安全及健康的OHSAS 18001證書。有關安全及健康認證檢測包括但不限於食堂油煙和火煙（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煙塵等等）、生活飲用水及工作場所空氣（苯、甲苯、二甲苯、二氯甲烷、粉塵、甲醛、異丙醇、正己烷等等）和噪音。

過去三年（包括2021年），本集團沒有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個案及香港僱員並無報告發生工傷事故。生產廠房於年內錄得18（2020年：20）宗輕傷事故，涉及損失的工作天數共286（2020年：222）天。廠房人員為每宗受傷事故進行詳細檢討及評估，不僅採取適當預防措施以防範事故再次發生，且對相關員工進行額外培訓。

本集團理解自然災害與意外是難以避免，管理層的宗旨是於此類災禍發生時盡量減輕損失。香港辦事處及生產廠房每年舉辦一次緊急事故與消防演習，以及火災預防培訓，並向職員及工人提供急救訓練。此外，亦為生產車間內的相關工人舉行化學品處理培訓。在生產廠房內，廠方特別組織了一支隊伍專門對工作間的效率、有效性及安全措施進行巡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間之安全外，我們還向全體員工倡導健康生活模式。我們安排員工參與健康及保健講座以及各種有關體育活動，凡此種種活動的目的皆是實現工作與生活平衡，並使之持續實踐。

僱員數目及流失率															
年齡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香港	中國	海外	香港	中國	海外	香港	中國	海外	香港	中國	海外	香港	中國	海外
男性															
18-45	48	818	19	55	613	16	63	721	16	68	1,244	14	73	1,200	13
46-65	32	84	17	26	74	17	24	65	16	40	57	18	35	43	21
流失率	13.0%	27.0%	2.7%	4.6%	13.1%	2.9%	14.9%	30.8%	9.4%	14.7%	26.7%	6.1%	12.2%	29.5%	0%
女性															
18-45	31	2,211	11	26	2,226	11	19	2,424	9	23	3,405	9	27	3,741	8
46-65	14	435	5	17	417	5	19	373	6	18	340	7	19	286	7
流失率	15.1%	24.2%	11.1%	0%	14.9%	5.9%	10.5%	26.4%	0%	11.9%	24.7%	12.9%	13.2%	29.5%	0%
僱傭類型															
員工	125	908	52	124	696	49	125	702	47	149	1,034	48	154	948	49
工人	0	2,640	0	0	2,634	0	0	2,881	0	0	4,012	0	0	4,322	0
全職	124	3,548	52	123	3,330	49	124	3,583	47	-	-	-	-	-	-
兼職	1	0	0	1	0	0	1	0	0	-	-	-	-	-	-



發展及培訓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培訓 總時數 (小時)	參與人次	總人數	每名 員工平均 培訓時數 (小時)																
香港 員工																				
男性	378	63	46	8.2	5	5	1	5	50	20	20	2.5	532	101	53	10.0	238	58	42	5.7
女性	121	31	26	4.7	11	1	1	11	69	24	22	3.1	74	37	21	3.5	206	70	36	5.7
中國 員工																				
男性	3,396	1,531	269	12.6	0	0	0	0	3,236	1,219	469	6.9	4,166	1,604	626	6.7	7,008	1,398	578	12.1
女性	3,590	1,341	302	11.9	0	0	0	0	2,190	753	322	6.8	2,812	1,009	407	6.9	3,725	914	370	10.1
中國 工人																				
男性	7,054	1,968	1,170	6.0	850	449	449	1.9	6,510	2,070	434	15.0	10,120	2,936	612	16.5	7,616	1,355	665	11.5
女性	16,650	6,119	3,238	5.1	5,426	2,954	2,954	1.8	16,614	5,827	2,556	6.5	19,017	7,434	3,271	5.8	20,250	5,950	3,657	5.5
合計																				
男性	10,828	3,562	1,485	7.3	855	454	450	1.9	9,796	3,309	923	10.6	14,818	4,641	1,291	11.5	14,862	2,811	1,285	11.6
女性	20,361	7,491	3,566	5.7	5,437	2,955	2,955	1.8	18,873	6,604	2,900	6.5	21,903	8,480	3,699	5.9	24,181	6,934	4,063	6.0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重視自己的員工，並致力建構有助於僱員成長及發展的理想工作場所。同時，本集團致力倡導員工的投入度，以建立具創意、活力和積極進取的團隊，促進業務發展。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確保全體僱員能實現個人的事業發展，因此積極鼓勵他們參加培訓。培訓通常在工作時間內進行，因此員工不需要犧牲私人時間參加培訓。倘若在廠房上班的香港職員需要進修，公司亦可為他們安排具彈性的工作時間。

所有新員工都必須接受人力資源部組織的入職培訓，以更好地理解本集團的核心價值觀，業務目標以及行為守則。

我們的培訓項目涵蓋廣泛課題，包括操作技巧、工藝、顯示技術、品質標準、環保事宜、安全及健康，以及管理技巧。我們會邀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技術導師，我們亦會聘用外來導師開展特定的管理技巧培訓。於2021年，聘用外來導師為高級管理人員開展了一系列高管培訓課程。培訓課程旨在培養個人發展、團隊合作、管理、解決問題和人際交往能力。

同年，本集團亦為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提供有關欺詐及反貪污的培訓，以杜絕任何形式的貪污。本集團的內審部於2021年2月和3月舉行了2場1小時有關舞弊教育的講座給董事和僱員。培訓內容包括舞弊對企業之影響、舞弊的防治及舉報和相關法規及案例。培訓對象包括董事和109位銷售部門同事和37位採購部門同事和126位其他部門的助理經理或以上(含科、部長)共272員工參與，約80%出席率，其餘20%透過閱讀培訓資料，以獲取相關反貪污的知識和更新。相關培訓資料可以在本公司的公共領域中找到。

勞工標準

本集團遵守其營運所在國家的相應勞動法規。作為盡責的僱主，我們嚴格推行以下原則：

- 不僱用童工
- 確保工資符合或超越員工所在國家法律規定的最低水平
- 自願性加班機制，不允許強迫勞動
- 尊重全體員工及工會的意見
- 建立正式的投訴渠道，並定期向員工推廣
- 平等聘用機會 – 僱用弱勢員工並鼓勵工作間的多元與共融
- 騷擾及凌辱 – 禁止對所有員工或在員工之間有任何騷擾及凌辱行為
- 在工作中保護私隱及個人資料



所有應徵者都需要填寫本公司的求職申請表，提供姓名、聯絡方式、身份證號碼等個人資料。人力資源部會核對所提供身份證號碼的資料，確保應徵者符合18歲或以上的最低年齡要求。若本集團發現員工有嚴重違反公司製度的行為，有權終止其僱傭關係。

僱員關懷

香港總部於2021年已連續9年榮獲由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主辦的「開心工作間」標誌。公司一直致力推廣及創造愉快的工作環境建設「開心工作間」有助激勵員工士氣達致人和事成的最終目標。

除外，香港總部於2021年亦榮獲由勞工處勞資協商促進科舉辦的《好僱主約章》，以表揚集團在關愛僱員的僱傭措施、促進工作與家庭或個人生活平衡的措施、優於法例的僱員福利和與僱員有良好溝通。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視供應商為相互依存生態系統的主要部分，因而對他們採取協作方式以實施可持續的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於2021年評估供應商的社會責任表現，物料供應商及物流服務供應商均被納入評估對象範圍。完成的問卷有助本集團了解及評估其供應商在以下方面的表現：

- 工作時數
- 童工

- 強制勞動
- 安全及健康
- 環保關注
- 企業社會責任

調查回覆狀況

	數量	百分比(%)
製造業務主要供應商總數	102	-
寄出問卷的主要供應商總數	102	100
交還完成問卷的總數	87	85

調查結果

評級	數量	百分比(%)
優秀	58	67
中上水平	22	25
一般	7	8
有待改進	0	0
低於標準水平	0	0
總計	87	100

供應商分佈

供應商分為物料供應商及物流服務供應商和設備供應商。某些物料供應商必須簽署聲明，表明其包裝材料及物料清單(BOM)不含任何有害物質。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沒有接獲任何供應商違反該項聲明的個案。

供應商分佈

	中國	亞洲	歐洲	美國
物料供應商	348	57	27	19
物流服務供應商	2	5	5	2

供應商甄選及評估

本集團透過三種方式選擇供應商及向供應商採購物料及／或服務，包括價格對比、招標及定點採購。本集團之供應商品質組定期對供應商進行審核，審核之結果經整理及覆核後，將交付品質部門主管批核。

審核條件包括：

- 整體營運及勞動力環境
 - 機器設備半自動化及／或全自動能力
 - 財務狀況分析
 - 企業性質
- 品質鑑定
- 品質系統培訓
- 品質系統之檢查程序
- 客戶投訴處理程序
- 校準
- 物料供應商之監控及處理程序
- 生產過程之監控及檢查
- 以往的表现紀錄

服務供應商

物流部門透過考慮以下因素篩選服務供應商：

- 公司背景 — 財務穩定性、聲譽及全球網絡
- 價格、競爭力及未來的新技術發展
- 服務 — 表現往績、效率及客戶服務

- 環保表現 — 例如大部分供應商使用符合歐盟IV期及V期標準的貨車

設備供應商

物流部門透過考慮以下因素篩選設備供應商：

- 公司背景 — 財務穩定性、聲譽及全球網絡
- 價格、競爭力及未來的新技術發展
- 出貨實績
- 反應速度及客戶服務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

按照集團政策設立並嚴格遵守相關指引及程序。實質上，我們在採購流程中均遵守高道德標準及公平競爭的做法。我們對供應商進行年度績效評估，以確保彼等不斷提供優質服務。

鑑於社會日益關注環境問題，本集團意識到管理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的重要性。本集團在採購過程和供應商溝通中加入環境和社會考慮因素。供應商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政策，當中包括排放物、資源使用、環境及天然資源、健康與安全、員工發展及培訓、防止童工、產品責任及反貪污，亦會衡量。本集團將就環境及社會標準繼續監察其供應鏈。

我們亦已制定政策及程序確保供應商能公開公平地競爭。本集團不得對特定供應商實行差別待遇或者歧視。程序包括防止所有商業賄賂活動及利益衝突的措施，如避免員工直接或間接於供應商擁有，或由供應商直接或間接提供個人利益。

有關本集團就環境合規、安全及質量控制採取之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環境」、「安全及健康」及「產品責任」章節。

產品責任

2021年，本集團沒有因為安全和健康理由而有召回產品。2020年和2021年，平均每月汽車質量詢問分別有113宗和135宗。

安全是本集團質量政策的核心。為了追求這樣的政策，本集團符合國際標準ISO 14001和QC 080000。為達標準，本集團已發展一個精密系統，以確保京東方精電成品沒有有害物質(RoHS/REACH的有害物質清單)。因此，2021年沒有召回記錄。

作為汽車零部件供應商之一，本集團負責為客戶提供優質完整的售後服務，該職責包括8項規則報告(8D)、客戶投訴審查會議(CCR)和持續改進計劃(CIP)。使用8D方法，缺陷引致的負面影響很快受到抑製作用(大部分於48小時內確定)。透過每週CCR，「原因和行動」將於生產、流程和設計等部門得以鞏固。此外，為了使產品不良率達自百萬分率水準(PPM)，每季於高級管理層的參與下進行CIP。

本集團的首要目標是向客戶提供完全符合他們要求和規格的優質產品。集團以此承諾為工作的基本法則，員工在日常活動中均嚴格遵從。所有產品須嚴格依從集團品質系統的要求，而本集團的品質管理系統完全符合ISO 9001和汽車產品的IATF 16949體系要求及客戶增補標準的要求。該標準指定從產品開發到生產完成及至售後服務等整套程式的所有流程。此外，本集團還制定了有害物質管理體制，以控制相關流程，有害物質管理體系符合QC 080000的要求。河源生產廠房和成都生產廠房已獲得ISO 14001、ISO 9001、IATF 16949、QC 080000和ISO 45001的資格認證。

為確保嚴格的品質管理，集團的進料品質控制組透過標準抽樣方案對進料進行檢查。只有符合要求的優質物料才可進入生產流程。同樣，所有成品須經過嚴格的品質檢查才會被納進成品倉庫。品質部及銷售人員在處理客戶詢問時會提供壞品分析、8D報告以至生產及工藝改進的全面服務。

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理解到知識產權是企業的重要資產，一直秉承尊重知識產權的理念，致力於落實對知識產權的保護。本集團擁有的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專利權、商標權、外觀設計權、版權、商業秘密，涉及對本集團的產品、技術、設計、工藝、商業信息、影音圖像、軟體等的保護，通過申請註冊、保密、實施和訴訟等合法途徑維護並使用有關知識產權，無論對內對外都採取適當的管理制度。本集團亦尊重第三方的知識產權，積極避免未經授權使用有關知識產權，特別是對於本集團的合作夥伴。在合作項目開展前，有關合同會經各參與方審查批改，並於過程中採取安全保密措施。在合作過程互相尊重的情況下適當簽定保密、許可、收購及其他合作協議，以讓各方的知識產權合法取得和轉移，達致互惠互利的成果。

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為了獲得持份者的信任，本集團重視他們的個人資料的保安措施及確認小心處理個人資料的重要性。

本集團明白持份者會利用個人資料作不同用途。因此，本集團必須審慎處理這些個人資料。為保障有關資料不會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被查閱、意外遺失或遭到損毀，本集團在傳輸和保存個人資料時會採取適當的保安措施。

反貪污

本集團強調所有業務均須符合相關的地方法規，並已制定反貪污活動的政策。這些措施本質上具有預防性、偵查性及懲戒性。

為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本集團更製訂了舉報政策給所有本集團的僱員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經或可能涉及任何不當行為、舞弊或違規行為的嚴重擔憂作出匯報。舉報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違反法律或規管要求（如賄賂或欺詐行為），或涉及本集團內部監控、會計、審計及財務事宜的舞弊、不當行為或欺詐。本集團的僱員合理地懷疑有舞弊或不當行為可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報告。本集團會每年評估當前舉報政策的成效，在必要時修改現有政策，或訂立和引入其他政策。

本集團會盡力以保密及慎重的態度處理所有被披露的資料。在未獲得本集團的僱員同意時，不會透露作出指控的僱員個人身份（若適用）。對誠實的舉報者作出騷擾或懲處將視作嚴重的不當行為，一經證實，可導致解僱。

相關政策包括：

- 涵蓋利益衝突及收受好處／利益的行為準則
- 反貪污政策
- 舉報政策
- 款待政策
- 旅遊政策

政策的清晰編撰可預防僱員的爭論及糾紛，員工手冊已闡明僱員規章制度。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現已審結的有關貪污的法律訴訟案件。

社區參與慈善及工作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鼓勵關懷社區並幫助有需要人士。

本集團參與結合慈善與運動的各項活動。於2021年，同事在集團的贊助下曾參與以下活動：

- 渣打馬拉松
- 樂施毅行者

在中國，河源生產廠房每年亦會參加「廣東扶貧濟困日」籌款活動，幫助貧困人民。

獎學金

河源廠房自2012年開始，和河源市理工學校建立校企合作關係，招收「京東方精電專班」的學生，並設立獎學金獎勵優秀學生。除此之外，本集團同時亦特別設立「京東方精電專班助學金」，以幫助貧困學生完成學業。

對抗新型冠狀病毒

僱員的健康和安全是本集團的首要目標。為了防止在工作場所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本集團採取了以下預防措施，以減少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傳播的風險：

- 進入工作場所時，對所有員工和訪客進行體溫量度及申報外遊記錄
- 為員工提供足夠的口罩和酒精消毒劑
- 如有發熱或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有關的症狀，須盡早向醫生求診，並在家中休息
- 更改了工作時間，以避免上下班交通高峰時間

- 非必要的海外出差被推遲或禁止
- 定期檢查通風系統
- 公用區域每天用1:99稀釋漂白劑進行消毒
- 定期提醒員工保持健康的生活習慣，減少社交聚會，及注意個人衛生

本集團將繼續監測和評估疫情情況。我們會繼續確保在這些異常艱鉅的時期內能平穩、高效地維持運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個人資料

高文寶



47歲，自2018年9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由於高先生之服務任期已到期，因此，高先生於2019年4月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彼亦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高先生，吉林大學微電子學與固體電子學博士。2003年加入京東方，曾任公司技術副總監、生產總監、常務副總經理，重慶第8.5代TFT-LCD生產線現地總指揮、總經理，成都第6代AMOLED生產線項目總指揮，集團高級副總裁等，現任京東方科技集團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顯示事業首席執行官。

蘇寧



41歲，自2016年4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蘇先生於2019年1月由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由於蘇先生之服務任期已到期，因此，蘇先生於2019年4月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蘇先生為提名委員會委員及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

蘇先生畢業於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並取得工程碩士學位。自2005年至今，蘇先生曾任北京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模組技術部副科長、應用產品事業部科長、新應用營業部副部長、應用產品事業部副總經理，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蘇先生自2021年1月25日起兼任京東方車載SBU總經理及於2021年3月4日晉升為京東方副總裁。

高穎欣



42歲，自2014年10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高女士並於201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自2016年4月調任為聯席行政總裁，亦自2019年1月由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調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彼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委員及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高女士持有美國Mount Holyoke College之經濟及數學學士學位，以及倫敦帝國學院之金融碩士學位。彼擁有超過7年銀行經驗，並於證券及資本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彼曾任滙豐全球市場 — 結構性信貸及基金解決方案之董事直至2009年8月為止。於加入滙豐前，高女士曾於摩根士丹利（香港）及摩根大通（倫敦）任職。

邵喜斌



52歲，自2019年4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邵先生畢業於中國科學院長春物理研究所（凝聚態物理）並取得博士學位。1994年至2006年期間，邵先生曾先後就職於中國科學院長春物理研究所、日本東北大學和吉林北方彩晶顯示有限公司，自2006年加入京東方集團至今，曾任戰略規劃本部副總監、中央研究院研究開發總監，京東方顯示技術產品開發總監，京東方顯示器件事業DT開發本部總監、TV開發本部長、IT/TV產品開發副中心長、IT/TV產品開發中心長、首席產品官、聯席首席技術官。邵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首席產品官。



金浩

48歲，自2019年4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金先生畢業於東北林業大學（貿易經濟）並取得學士學位。1997年至2003年期間，金先生曾先後就職於北京市古城旅遊職業學校、光明K.E.D.株式會社及BTC情報通信株式會社，自2003年加入京東方集團至今，曾任京東方光電科技銷售企劃管理部部長。金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產銷管理中心長兼任顯示器件產銷管理中心長。



張淑軍

55歲，自2019年4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和於2022年1月20日退任。張女士畢業於湖南大學（工業外貿）並取得學士學位。1989年至2004年期間，張女士先後就職於北京長城光學儀器廠及北京阿科普機電工程有限公司。張女士2004年加入京東方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退休，曾任北京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會計部部長、合肥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副總監、合肥鑫晟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福州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並兼任京東方會計稅務本部部長、京東方顯示事業財務運營管理中心副中心長及南京中電熊貓平板顯示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



馮育勤

55歲，自2016年6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馮先生於倫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受訓和獲取會計師資格，1993年回流香港及於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回港後，馮先生經常往返中國處理不同的中國項目，包括首次公開招股和收購及合併的盡職調查。馮先生於2000年10月成為合夥人。於2006年彼進駐北京。過往20年，馮先生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不同職位，包括大客戶主管合夥人及北區審計部主管合夥人和北區業務發展主管合夥人。

馮先生退休前是畢馬威全球中國業務發展中心（「GCP」）的全球主席。GCP聚集了畢馬威國內以至全球的專業人士，並完全專注中國境內外業務、提供全球性策略以協助中國業務和助跨國公司進入或開拓中國市場，因此，馮先生經常與市場參與者會晤以討論中國持續發展及事宜以面對不同業務的執行人。馮先生亦譜寫著作，以講者和專題討論參加者身份於研討會和會議上分享其經驗和看法。

馮先生為英國及威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馮先生於1988年獲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經濟學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賀華

57歲，自2016年6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朱先生擁有差不多20年的業務經驗及差不多15年的企業管治經驗。朱先生目前為道富資本有限公司（為一家位於香港和上海的私募股權投資公司）的合夥人。朱先生於2019年6月已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2年至2018年2月28日，彼為經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為一家領先按揭轉介公司以及美聯集團有限公司及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合營公司）的行政總裁。自2012年3月至2012年6月，彼為China Smart Electric Co. Ltd.的財務總監。彼於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創益太陽能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2010年9月至2012年5月，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曾任職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世紀創投有限公司及聯交所上市公司聯合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彼曾為荷銀融資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亦曾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於2016年6月辭任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直通電訊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分別於1990年及1986年獲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羅徹斯特大學理學士學位。



侯自強

84歲，自2005年3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侯先生於1958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物理學士學位。1993年至1997年期間，侯先生為中國科學院聲學研究所所長。1988年至1993年，侯先生為中國科學院之秘書長。

財政年度後的事件



張建強

41歲，自2022年1月出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安徽工業大學（工商管理專業）並取得碩士學位。2000年至2010年期間，先後就職於寶成工業集團和昆山龍騰光電有限公司，2010年加入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至今，曾任合肥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稅務科長、會計部副部長和財務總監、合肥鑫晟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稅務科長和財務總監，和合肥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和重慶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所有公司為京東方之附屬公司。張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財務運營管理中心中心長，兼任京東方合肥區域財務總監。

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彭天健

41歲，本集團之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2年4月辭任。

蔡穎

43歲，本集團之首席運營官。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化學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10月加入本集團。

朴秀彬

51歲，本集團之市務總監。彼持有南韓Sogang University物理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10月加入本集團。

盧栢芝

48歲，本集團之總經理，負責河源廠房之營運。彼持有香港浸會大學應用物理學士學位，彼於1998年5月加入本集團。

財政年度後的事件

鍾啟昌

44歲，本集團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持有香港浸會大學公司管治與合規理學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於2022年4月加入本集團。

程巍

40歲，本集團之總經理—智能汽車解決方案(中國區)，負責系統及智能汽車解決方案。彼持有北京理工大學信息工程學士學位及華中科技大學軟件工程碩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程先生曾於京東方集團服務，並擁有超過15年的TFT模塊生產和運營經驗。彼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

馬頌敏

46歲，本集團之助理總經理—採購。彼持有香港大學工業與製造系統工程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系統工程與工程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8年10月加入本集團。

吳亞來

54歲，本集團之助理總經理—品質。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應用物理學士學位。吳先生擁有超過14年的汽車品質保證管理經驗。彼於2017年8月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致力實現並維護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該等承諾是維持問責及透明度，並實現股東、客戶、債權人、僱員及其他持份者間利益平衡的關鍵。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建基於獨立、問責、透明及公平之原則。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已採取行動及措施確保本公司於各方面均嚴格遵守有關規定。

董事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載於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本公司受惠於董事之豐富專業管理經驗。全體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董事之豐富專業管理經驗確保董事有能力維持本公司之持續成功。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會共有3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高文賢先生（主席）
高穎欣女士（副主席）
蘇寧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先生
金浩先生
張淑軍女士
（於2022年1月20日退任）
張建強先生
（於2022年1月20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本公司已制定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評估之指引規定。

董事會一年至少召開4次會議，並於必要時增開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重大投資及其他需要董事會決議的事務。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合共舉行13次董事會會議及3次股東大會（「2021年股東大會」），其中1次為股東週年大會，各位董事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姓名	實體會議	董事會會議 書面紀錄	於2021年年度內出席會議次數				
			合共	2021年 股東大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	6/7	6/6	12/13	0/3	4/4	1/1	不適用
高穎欣女士	7/7	6/6	13/13	3/3	4/4	不適用	不適用
蘇寧先生	7/7	6/6	13/13	2/3	不適用	1/1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先生	7/7	6/6	13/13	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浩先生	7/7	6/6	13/13	2/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張淑軍女士	7/7	6/6	13/13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6/7	6/6	12/13	3/3	4/4	1/1	2/2
朱賀華先生	6/7	6/6	12/13	3/3	4/4	1/1	2/2
侯自強先生	7/7	6/6	13/13	2/3	4/4	1/1	2/2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之關係，惟下述除外：

- (i) 高文寶先生為京東方科技集團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顯示事業首席執行官。蘇寧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蘇先生自2021年1月25日起兼任京東方車載SBU總經理及於2021年3月4日晉升為京東方副總裁。邵喜斌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首席產品官。金浩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產銷管理中心長兼任顯示器件產銷管理中心長。

因張淑軍女士已達退出現職年齡，張女士已退任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月20日起生效。張女士2004年加入京東方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退休。

董事會認為，上述關係不會影響董事在執行職責時所作之獨立判斷及個人誠信。

董事之培訓

根據管治守則第C.1.4條，所有董事應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之貢獻。直至本報告日期，所有董事均已通過參加有關公司管治及法規主題之培訓課程及／或參閱刊物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應制定本公司的目的、價值及策略，並確保與本公司的文化一致。董事會致力推廣企業文化，該文化應向企業上下灌輸，並不斷加強行事合乎法律、道德及責任的理念。

持正不阿，以身作則，董事會共同負責本公司事務之領導及管治工作，並共同承擔指引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之責任。董事會訂立本集團之整體目標及策略，並監管及評估本集團在營運與財務上之表現，以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亦須決定公司事宜，其中包括中期及全年業績、主要交易、董事聘任或續聘、股息及會計政策。董事會已授權管理層負責推行公司商業策略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運作。

董事會已每年檢討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的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由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為董事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確保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等。

董事會不時在有需要時舉行會議。本公司會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的有關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之通知，彼等可將彼等認為適合之討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會議議程連同董事會文件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當日前至少3天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有充足時間審議有關文件。

每次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給所有董事傳閱，以讓彼等確認會議記錄前細讀及作註解。董事會亦會確保會議紀錄將於合適時間，以適當形式及內容提供必須資料，讓所有董事可履行彼等之職責。

每位董事會成員均可全面取得本公司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旨在確保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守，而彼等亦有權全面獲取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以便彼等能作出知情決定及履行彼等之職責及責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高文寶先生與行政總裁蘇寧先生之角色互相分立，各自有明確之職責區分。董事會主席負責制定企業策略及整體業務發展規劃；行政總裁則負責監督日常業務活動之執行。區分兩者之職責，旨在確保平均分配權力及授權。

副主席高穎欣女士協助董事會主席履行後者的職責。尤其是副主席擔當監察實現公司戰略的重要崗位。當主席在休假期間而主席的正常職能未能執行，副主席將擔當替任主席的崗位，直至主席回覆執行其正常職能或新主席被董事會選拔及委任。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所有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3年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任期至2022年12月31日屆滿，或雙方同意之其他日期。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董事須至少3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設定及監察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委員包括馮育勤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朱賀華先生和侯自強先生。於5名薪酬委員會委員當中，3名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包括向董事會主席諮詢彼等就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建議及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管治守則E.1.2(c)條項下之方式就個別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為將執行董事之薪酬福利與年度及長期業務目標達標情況掛鉤。透過提供具競爭力並與表現掛鉤之薪酬，本公司尋求吸引、推動及保留對其長遠成功必需之主要行政人員。

薪酬委員會已於截至2021年止年度內舉行了4次會議。於會議期間，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並訂立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無建議對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作出任何變更。薪酬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之會議數目及個別委員之記名出席紀錄載於本報告「董事會」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內。

高文寶先生作為董事會主席不享有任何薪酬或不會因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享有任何董事袍金或薪酬。蘇寧先生不會因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享有任何董事袍金或薪酬。

由2021年4月1日起，蘇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的基本薪金由每月75,000 港元增加至84,000 港元，為期12個月（根據其經驗、職務及職責釐定），連同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表現釐定的酌情花紅，及於完成服務一年，本公司達到了董事會制定的業績目標，蘇先生的保證花紅亦由每年 900,000 港元增加至 1,008,000 港元（即相等於12個月的基本薪金）。

於2021年支付予高級管理層的酬金按等級詳列如下：

薪酬等級	人數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4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2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委員包括高文寶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蘇寧先生、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和侯自強先生。於5名提名委員會委員當中，3名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就任何建議調整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推薦意見、物色具備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及挑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及就董事(特別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新董事主要透過轉介之方式尋求。於評估被委任者是否適合出任本公司董事時,董事會會考慮其獨立性、經驗、專長、其個人操守及誠信,以及其願意付出之時間。

提名委員會已於截至2021止年度內舉行了1次會議。會上討論和審閱了有關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提名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之會議數目及個別委員之記名出席紀錄載於本報告「董事會」一節。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遵守管治守則有關董事會多元化之管治守則條文。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從廣義角度確保多元化繼續為董事會之特點。提名委員會對候選者之評估包括但不限於考慮相關知識及多元化背景、技能、經驗及觀點,從而對現有董事會提供互補作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摘要,連同為實施其而設定的可衡量目標,以及為實現這些目標所取得的進展,披露如下:

— 摘要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多元化政策而採取的方針。在設定董事會成員

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裨益。

— 可衡量目標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及甄選人為履行其職責將投入的時間及精力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載的獨立性規定。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不會視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的董事會達到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組成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實施和監測

提名委員會負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當中考慮所有相關多元化方面之裨益,並就任何擬作出之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藉以完善本公司之企業策略。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匯報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 檢討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考慮和審批。

董事會應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育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朱賀華先生和侯自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在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向董事會作出是否批准有關業績之建議。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等事宜，並因此可不受限制與本公司之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接觸。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已於2021舉行2次會議。於會上，委員會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確保維持有效監控環境。審核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之會議次數及個別委員之記名出席紀錄載於本報告「董事會」一節。

審核委員會亦向董事會提出續聘外聘核數師之建議，並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年期。

內部及外聘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之接觸均不受限制，以確保彼等之獨立性不受影響。

對於挑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意見一致。

審核委員會就中期業績、初步業績公佈及年報與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討論商議。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管理層報告及陳述，以確保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審核委員會亦審議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綜合財務報表之年度審核範疇及結果而提交之報告。

問責及審核

財務申報

管理層須就本公司之財政狀況及業務發展前景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董事會能夠於其批准前就所提交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誠如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董事確認負責監督每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之編製工作，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與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均符合所有有關法規及適用會計準則之標準。董事負責確保選擇及貫徹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及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乃根據彼等之審核結果，對董事會所編製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匯報彼等之意見。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62至67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去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所願意承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達成本集團之策略性目標，並負責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透過審計委員會審閱該等系統之成效，以確保本集團建立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核部門和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公司運營部門、財務部門和內部審核部門的代表組成。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維持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審計委員會審閱所有重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與發行人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審計委員會審閱本集團評估其監控環境及風險評估的程序，以及業務及監控風險的管理方式。審計委員會審閱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及其全年工作計劃，並考慮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所作出的報告。於審計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全年綜合財務報表前，審計委員會會考慮該等檢討及報告。

年內，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認為該等系統有效及足夠。

有效之風險管理是達成本集團之策略目標的根基。本集團設有一套企業風險管理架構，提供由上而下及由下而上之風險管理方法，以積極有序的方式識別、評估、減低和監察主要風險。

本公司的管理層鼓勵提高風險和監控的意識及文化，並在策略性規劃、業務營運、收購、投資、遵守法律及法規、開支控制、庫務、環境、健康與安全，以及客戶服務等主要風險範圍的管理，制定目標、表現標準或政策。本公司設有一套清晰界定責任與權限以及匯報程序行之有效的組織架構。由於任何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都有其本身的限制，因此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立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在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只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執行董事審閱營運及財務報告與主要營運統計數字，並定期與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其報告。

財政預算由管理層按年編製，並須先後經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審批。每年度的經營業績預算須定期更新，再由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閱及批核。

本集團已為開支的批准與控制訂立指引與程序。營運開支受整體預算監管。資本開支亦須按照個別項目經批核的預算來接受整體監控，超出經批核預算的開支、未列入預算案的開支以及重大開支，則須經過更仔細的監管和批核。本集團亦審閱載有實際與預算之開支比較及經批核之開支的定期報告。

司庫職能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投資與融資活動，向執行董事就本集團現金與流動投資、借貸、未償還或然負債及金融衍生工具承擔作定期匯報。董事會已審閱及採納庫務政策，以規管本集團財務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及與該等風險管理活動相關的營運風險。

向行政總裁匯報的法律及公司秘書職能，負責監管其中包括本集團是否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

內部審計職能就經營本集團業務的風險管理活動與監控是否落實及其成效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內部審計運用風險評估方法及經考慮本集團業務範圍及性質與經營環境的轉變後，制訂其週年審核計劃，並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及審批。內部審計發出有關本集團營運的審計報告亦會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及考慮。內部審計對本集團履行的工作範圍包括財務與營運審閱、經常性與不定期的審核、詐騙調查、生產力及效率審閱及法例與監管合規審閱等。內部審計跟進及執行其審計建議及向審計委員會匯報進度。

在內部審計的協助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審閱（其中包括）重大風險列表及識別、評估及管理該等風險；自上次半年評估後，重大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本集團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以及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此外，彼等審閱內部審計功能及其他保證提供者的工作、向審計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此有助委員會評核本集團

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成效、已報告的重大內部監控失誤或弱項、迅速採取必要行動以糾正任何重大失誤或弱項，以及本集團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是否有效。

外聘核數師如就有關嚴重違反程序及重大內部監控不足之處有任何報告，該等報告會呈交審計委員會，並獲考慮及評估，如有需要，即會採取行動。

本集團亦已實施程序，包括需由指定董事預先審批交易本集團的證券、通知董事有關常規禁制買賣期及證券交易限制，以及按照指定目的及需知情的基準發佈資料，以防止有集團之內可能不當地處理內幕消息。

核數師之酬金及核數師相關事宜

本集團就審計和非審計的服務而支付核數師酬金總額為4,500,000港元（2020年：3,300,000港元），其中3,500,000港元（2020年：2,800,000港元）乃支付予本集團之主要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酬金載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內。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於2019年11月成立，目標為尋找、審核和選擇合適的投資項目，以實現本集團的增強和轉型戰略。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和蘇寧先生為投資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已批准並授權投資委員會可於授權限制和授權期限內對投資項目做出決定。

公司秘書

彭天健先生於2018年11月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並於2022年4月19日辭任。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彭先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鍾啓昌先生於2022年4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

股東權利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會進行溝通。本公司每年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需要時舉行稱為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一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於存放請求之日持有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款股本不少於十分一之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公司秘書寄發書面請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而總辦事處之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本公司總辦事處」），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所指任何事宜而開股東特別大會，且該會議須於該請求存放後兩個月內舉行。

書面請求必須載有股東大會之目的，並由有關股東簽署，且可包含表格等不同文件，惟每份文件須由一名或以上之有關股東簽署。

倘請求以指令形式作出，本公司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根據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作出充分通知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如請求為無效，則將提醒有關股東此結果，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召開。

須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考慮有關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出建議之期限，因建議之性質而異，詳情如下：

- 一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一項特別決議案而不能修改（僅作文書修改方式修正明顯錯誤之處則除外），則最少須發出21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通知；及
- 一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一項普通決議案，則最少須發出14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通知。

一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權利

本公司股東一般無權向董事會提出質詢。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中並無有關任何股東向董事會提出質詢之程序。當然，股東可以隨時致函董事會，惟由董事會決定是否回應股東之有關提問。

如對上述程序有疑問或已將疑問交予董事會之本公司股東，可致函本公司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

一 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之權利

本公司有(i)不少於其全部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股東之二十分之一；或(ii)不少於100位股東，即可呈交一份說明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動議決議案之書面請求，或一份不超過1,000字有關任何建議決議案所述事項或將於指定股東大會上所處理事務之說明。

書面請求／說明必須經有關股東簽署，並存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本公司總辦事處，送交本公司公司秘書，如為要求決議案通告之請求，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六個星期送交，如為任何其他請求，則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一個星期送交。

倘書面請求以指令形式發出，本公司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i)將決議案載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ii)發出股東大會之說明，而有關股東已存入一筆由董事會合理地釐定金額之款項，乃足以支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發送決議案通告及／或發出由有關股東呈交說明。相反，如要求為無效或有關股東未能存入足夠金額以支付本公司有關費用，則須提醒有關股東此結果，且建議決議案因而將不會載入股東週年大會之議程，或說明將不會於股東大會上傳閱。

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目的為確保股東和持份者可平等並及時取得本公司的信息。

本公司於年內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本公司極度重視與股東之溝通，並透過多種途徑，包括定期小組會議及廠房視察，以加深與投資者之了解及溝通。溝通渠道亦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及中期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主要行政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溝通，使彼等得知本公司之發展狀況。

本集團網站www.boevx.com載有「投資者及傳媒關係」部份，及時提供本公司新聞發佈、財務報告與主要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乃本公司與股東溝通之重要機會。本公司主席和董事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本公司股東提問。

於2021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更。在財政年度之後，我們提議修訂本公司現行細則，以允許本公司(i)使現有本公司細則符合百慕達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修訂；及(ii)納入若干整理性修訂(統稱「建議修訂」)。建議修訂之詳情將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通函。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彼等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和業務審視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製造產能及TFT 模組裝配產能。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結合科研、創新產品設計、彈性產品規格及高效製造於多種用途，包括汽車零部件、工業及消費產品，並為客戶提供成套顯示屏解決方案。除供應標準產品外，本集團亦提供定制LCD（液晶體顯示屏）及模板，貼合其客戶的個別需求。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LCD和TFT及其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4(a)。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 要求，討論及分析本集團之業務（包括對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和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2至7頁內的主席報告、第8至9頁內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10至13頁內的營運回顧、第14至33頁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和財務報表附註27(e)和28。

本集團與持份者的重要關係、環境政策及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之探討載於本年報第14至33頁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成為本董事會報告一部份。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之主要業務及按地域劃分的運作分析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及11(b)。

附屬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a)。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本年報第68至117頁內。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2020年：5.0港仙）。2021年年度宣派之股息合共為每股15.0港仙（2020年：5.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至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2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2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該股息將於2022年7月19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予於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名列本

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釐定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2年7月7日(星期四)至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前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2年7月6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本、購股權和獎勵股份

年內本公司股本、購股權和獎勵股份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c)、25(a)及25(b)。

公益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公益捐款達128,532港元(2020年：89,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儲備

年內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a)。本年度本集團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主席)

高穎欣女士

蘇寧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先生

金浩先生

張淑軍女士(於2022年1月20日退任)

張建強先生(於2022年1月20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99條，馮育勤先生及朱賀華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根據本公司細則第102(B)條，高文寶先生、蘇寧先生、邵喜斌先生、金浩先生及張建強先生將退任。上述所有符合資格的退任董事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及行政總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任何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紀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i) 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高穎欣	個人權益	247,000	0.03%
蘇寧	個人權益	250,000	0.03%
朱賀華	個人權益	70,000 (附註)	0.01%

附註：70,000 股股份於 2022 年 1 月 18 日出售。

(a)(ii) 於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京東方」) (相關法團) 之股份 權益 (附註 1)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 京東方A股 股份數目	佔京東方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高文賢	個人權益	1,860,700 (附註2)	0.0048%
蘇寧	個人權益	150,000	0.0004%
邵喜斌	個人權益	787,600 (附註3)	0.0020%
金浩	個人權益	628,800 (附註4)	0.0016%
張淑軍	個人權益	153,700 (附註5)	0.0004%
張建強	個人權益	641,500 (附註6)	0.0017%

附註：

- 京東方認購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4.34%。
- 於2020年12月21日，京東方根據2020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高先生1,500,000股股份。
- 於2020年12月21日，京東方根據2020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邵先生634,000股股份。
- 於2020年12月21日，京東方根據2020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金先生575,000股股份。
- 因張女士已達退出現職年齡，張女士已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月20日起生效。
- 張先生自2022年1月20日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12月21日，京東方根據2020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張先生588,700股股份。
- 上述全部權益均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及下文「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第XV部須存置於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董事 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1991年6月6日，本公司採納為本集團員工設立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以獎賞、酬勞、酬報和／或提供利益作為彈性嘉獎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參與者」）。此計劃其後於1999年6月8日獲修訂及於2001年6月5日屆滿。本公司之第二購股權計劃於2001年6月22日獲採納，並於2003年5月12日被終止。

於2003年5月12日本公司採納為鼓勵參與者而設立之第三購股權計劃。第三購股權計劃限額其後根據於2010年6月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作出更新。本公司可授予之購股權最高數目已更新至32,342,220股購股權。此計劃於2013年5月11日屆滿。

於2013年6月3日本公司採納第四購股權計劃。此計劃十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及截止2021年12月31日，該計劃餘下年期直至於2023年6月2日屆滿。於2019年1月24日，於第四購股權計劃已授予4,500,000股購股權，收取41.00港元之代價。除上文所披露外，年內，沒有於第四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予購股權，而參與者須就每次授予支付1.00港元之代價。於第四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計劃下本公司最多可授予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第四購股權計劃獲批准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每名參與者於第四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下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十二個月內之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每份購股權之認購價不得低於(i)向參與者提呈授予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

份收市價；(ii)緊接提呈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購股權行使之前無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但由董事會決定。

於本報告日期，可授予之購股權總數為28,391,520股（已扣除於2019年1月24日已授予的4,500,000股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3.86%。於2021年12月31日按各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該日已發行股份之0.39%（2020年：0.54%）。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a)。

(b)(i) 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權益

年內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類別	於2021年 1月1日之 授予日期	於2021年 1月1日之 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 授予之 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 取消/ 失效之 購股權數量	於年內 行使之 購股權數量	於2021年 12月31日之 購股權數量	行使期	行使 購股權時 將支付之 每股價格	購股權 授予日之 市場價格	購股權 在緊接期權 行使日期之前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董事										
高穎欣	2019年1月24日	500,000	-	-	-	5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蘇寧	2019年1月24日	500,000	-	-	-	5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馮育勤	2019年1月24日	100,000	-	-	-	1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朱賀華	2019年1月24日	100,000	-	-	70,000	3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11.52港元
侯自強	2019年1月24日	100,000	-	-	-	10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不適用
僱員	2019年1月24日	2,700,000	-	130,000 (附註2)	910,000	1,660,000	(附註1)	2.00港元	2.00港元	6.36港元
		4,000,000	-	130,000 (附註2)	980,000	2,890,000				

附註：

(1) 行使期：

- (i) 首40%的購股權可於2020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間行使；
- (ii) 次30%的購股權可於2021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間行使；及
- (iii) 餘下30%的購股權可於2022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期間行使。

(2) 購股權失效。

(3) 上述股份屬好倉。

購股權的每股價值為0.59港元，其公允值是根據授予日期本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計量。預計股息未納入公允值的計量。授予之購股權的會計政策信息詳載於本公司年報第82頁的會計政策附註1(r)。

(b)(ii)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0年8月28日（「採納日期」），本公司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本計劃」）。本計劃之目的為嘉許及獎勵作出貢獻之本集團和投資實體之僱員、董事和諮詢人，及通過合營企業、商業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之方式，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增長已經或可能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之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向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並吸引合適人才加盟，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授予獎勵股份的代價為無。

本計劃自採納日期起生效，為期10年，及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計劃餘下年期直至於2030年8月27日屆滿，但可由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就本計劃目的認購及／或購買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給予獎勵於選定參與者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可於聯交所按當時適用市價（以董事會可能不時規定之有關最高價為限）或場外交易市場購買股份。通過場外交易進行任何購買，則有關購買的購買價不可高於下列較低者：(i)於有關購買日期之收市價，及(ii)股份於聯交所交易的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

年內，已購買5,85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80%）。根據本計劃購買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2,373,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68%）。

於2021年3月29日，董事會根據本計劃向72名選定參與者（其中5名董事和67名本集團僱員）授予合共6,310,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86%）。

於本報告日期，可授予之獎勵股份總數為6,113,000股股份（已扣除於2021年3月29日已授予的6,310,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83%。

根據本計劃、信託契約和滿足每位選定參與者的授予通知中規定的歸屬條件，受託人持有的獎勵股份應歸屬於各自選定參與者，而受託人應於歸屬日期將獎勵股份轉讓給該選定參與者。

年內本公司之獎勵股份變動如下：

類別	授予日期	於2021年 1月1日之 獎勵股份 數量	於年內 授予之 獎勵股份 數量	於年內 取消／失效 之獎勵股份 數量	於年內 歸屬之 獎勵股份 數量	於2021年 12月31日之 獎勵股份 數量	歸屬日期
董事							
高穎欣	2021年3月29日	–	500,000	–	200,000	300,000	(附註1)
蘇寧	2021年3月29日	–	500,000	–	200,000	300,000	(附註1)
馮育勤	2021年3月29日	–	100,000	–	40,000	60,000	(附註1)
朱賀華	2021年3月29日	–	100,000	–	40,000	60,000	(附註1)
侯自強	2021年3月29日	–	100,000	–	40,000	60,000	(附註1)
僱員	2021年3月29日	–	5,010,000	50,000 (附註2)	1,984,000	2,976,000	(附註1)
		–	6,310,000	50,000 (附註2)	2,504,000	3,756,000	

附註：

(1) 歸屬日期：

- (i) 首40%的獎勵股份可於2021年4月28日歸屬；
- (ii) 次30%的獎勵股份可於2022年4月28日歸屬；及
- (iii) 餘下30%的獎勵股份可於2023年4月28日歸屬。

(2) 獎勵股份取消。

(3) 獎勵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3.23港元。

(4) 上述股份屬好倉。

於年內授予之獎勵股份的每股價值為3.23港元，其公允值是根據授予日期本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計量。預計股息未納入公允值的計量。授予之獎勵股份的會計政策信息詳載於本公司年報第82頁的會計政策附註1(r)。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之股份或債券從而得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除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外，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以下公司和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姓名	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持有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公司的權益	400,000,000 (附註1)	-	400,000,000	54.34%
高振順	實質擁有人	50,551,000 (附註2)	-	50,551,000	6.87%
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	受控公司的權益	37,951,000 (附註2)	-	37,951,000	5.16%

附註：

- (1)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是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A股股份代號為000725及其B股股份代號為200725）。
- (2) 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Rockstead」）與Omnicorp Limited（「Omnicorp」）分別持有本公司37,951,000股及10,700,000股股份。Rockstead及Omnicorp由本公司前任執行董事兼前任董事會主席高振順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 (3) 上述股份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公司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紀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之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或雙方同意之其他日期。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均無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發行債券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券證。

董事之服務合約

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和蘇寧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管理合約，合約任何一方可於一個月前通知終止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根據於「持續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及其他關連人士交易」一節所披露，高文寶先生（「高先生」）持有京東方1,860,700股A股股份，蘇寧先生（「蘇先生」）持有京東方150,000股A股股份，邵喜斌先生（「邵先生」）持有京東方787,600股A股股份及金浩先生（「金先生」）持有京東方628,800股A股股份。此外，高先生為京東方科技集團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顯示事業首席執行官。蘇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蘇先生自2021年1月25日起兼任京東方車載SBU總經理及於2021年3月4日晉升為京東方副總裁。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首席產品官。金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產銷管理中心長兼任顯示器件產銷管理中心長。

因張淑軍女士（「張女士」）已達退出現職年齡，張女士已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月20日起生效。張女士2004年加入京東方集團，於2021年9月30日退休。張女士持有京東方153,700股A股股份。

張建強先生（「張先生」）自2022年1月20日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財務運營管理中心中心長，兼任京東方合肥區域財務總監。張先生持有京東方641,500股A股股份。

高先生、蘇先生、邵先生、金先生及張女士可被視為於上述交易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於本年度終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仍具效力。董事沒有於涉及本公司的合約擁有重大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及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京東方成員之間已訂立多項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京東方的全資子公司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京東方（香港）」）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

(a) 持續關連交易

(1) 總採購協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

於2016年10月27日，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i)總分包協議（「總分包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本集團委聘京東方及其附屬公司（「京東方集團」）按非獨家基準提供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分包服務（經2018年11月22日之協議更新，有效期直至2021年12月31日）；及(ii)總採購協議（「總採購協議」），以管控本集團直至2018年12月31日就TFT面板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TFT/TP模組的原材料）向京東方集團作出之採購事宜（經2018年11月22日之協議更新，有效期直至2021年12月31日）。

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已於2016年12月2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所獲批准，及於2019年1月1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批准更新協議，將該等協議之條款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

根據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本集團自2016年起不時委聘京東方集團就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提供分包服務，並自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LCD及有關產品（尤其是TFT/TP模組）之原材料。

憑藉其面板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流程等競爭優勢，京東方集團已為本集團提供度身設計及全面品質支援且經本公司認為公平合理價格之TFT面板。憑藉京東方集團所提供TFT面板的穩定供應及技術支援，加上可獲得京東方的全系列最先進之顯示產品，因此在面對車載顯示市場激烈競爭之情況下，本集團的TFT業務得以迅速擴張（尤其在中國）。

根據於2019年1月1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所

獲批准，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之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分包交易	53	67	72
採購交易	1,621	2,431	3,362

於2021年9月6日，鑑於預期2021年度的採購交易總額將高於總採購協議之年度上限，以及總採購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因此本公司修訂2021年度之採購交易總額年度上限，並訂立更新總採購協議（「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將該等協議之條款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

根據於2021年10月22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所獲批准，修訂2021年之年度上限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之三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修訂)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採購交易	5,000	6,800	6,000	6,800

本公司於2020年及2021年分包交易的總額均為零港元。本公司於2020年及2021年採購交易的總額分別為2,346,637,000港元及4,635,780,000港元。

(2) 商標許可協議

於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京東方集團訂立了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據此，京東方集團同意授權本集團於其顯示屏商品及服務上、品牌識別及推廣中使用商標，以及作為商號使用在企業名稱中，自2021年12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自本公司於2017年更改其名稱為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後，本公司於顯示屏商品及服務、企業推廣及其他經營活動使用商標，並被大眾普遍認識及認可。憑藉京東方集團所提供TFT面板的穩定供應及技術支援，本集團的TFT業務得以迅速擴張（尤其在中國）。鑑於上述，本公司訂立商標許可協議以繼續使用商標。

就商標許可協議，於2021年及2022年相關期間總年費用之年度上限如下：

	由2021年 12月1日至 2021年 12月31日 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商標許可費	2	32

本公司於2020年及2021年分商標許可費的總額為零港元及1,622,000港元。

(3) 新租賃合同、資產租賃合同、重續租賃合同及重續資產租賃合同

於2019年2月14日，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成都精電）與成都京東方訂立了新租賃合同（「新租賃合同」）及資產租賃合同（「資產租賃合同」）。

TFT業務競爭激烈。本集團正在發展標準平台化TFT模組及推廣給客戶採用，以達到更大之經濟規模。本集團認為，在一體化製造過程及控制下，即從面板生產到TFT模組裝配，製造標準平台化TFT模組將使本集團通過利用京東方集團的各種競爭優勢來達至自身利益，（包括但不限於）提高生產良率、質量控制和供應鏈管理等。

上述提及將標準平台化TFT模組產品整合至京東方集團之製造過程，故本集團將不再需要該物業為TFT模組裝配，而根據新租賃合同，成都精電的辦公室將遷至該新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35平方米）。京東方集團將使用租賃資產於該物業生產TFT模組。董事認為，新物業的新租賃合同對本集團有利於節省成本。

就新租賃合同和資產租賃合同合併計算下，於2019年、2020年及2021年相關期間總年費用（包括租金、管理費、動力費用）及資產租賃合同之總費用收入之年度上限（包括增值稅）如下：

	由2019年 2月15日至 2019年 12月31日 期間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租金之總費用	28,067	32,076	32,076
管理費之總費用	25,997	29,711	29,711
動力費用之總費用	26,796	30,624	30,624
新租賃合同之總費用	80,860	92,411	92,411
資產租賃合同之總費用收入	12,292,825	14,048,943	14,048,943
總計(年度上限)	12,373,685	14,141,354	14,141,354

於2021年12月30日，鑑於新租賃合同及資產租賃合同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因此本公司訂立了重續租賃合同（「重續租賃合同」）及重續資產租賃合同（「重續資產租賃合同」），以將該等協議之條款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

就重續租賃合同和重續資產租賃合同合併計算下，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相關期間總年費用（包括租金、管理費、動力費用）及重續資產租賃合同之總費用收入之年度上限（包括增值稅）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租金之總費用	31,784	31,784	31,784
管理費之總費用	29,711	29,711	29,711
動力費用之總費用	29,832	29,832	29,832
重續租賃合同之總費用	91,327	91,327	91,327
重續資產租賃合同之總費用收入	13,685,608	13,685,608	13,685,608
總計(年度上限)	14,500,000	14,500,000	14,500,000

本公司於2020年及2021年總年費用（包括租金、管理費及動力費用）分別為109,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1,000元）及111,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1,000元）。本公司2020年及2021年資產租賃合同總年費用收入分別為16,28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686,000元）及16,69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686,000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訂立：

- (i) 本集團一般及日常過程中；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
- (iii)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按公平合理之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董事會已委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外的核證聘用」及實務說明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總採購協議及總分包協議，商標許可協議，新租賃合同及資產租賃合同之持續關連交易提交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於上文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結果及結論之核數師函件。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提供予香港聯交所。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呈告，並無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彼等認為：

- i. 該等交易並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ii. 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超逾有關上限金額。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於年內訂立的關連人士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內。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訂關連交易之披露規定。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提及「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董事及行政總裁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一節所披露外，於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終結時，本公司概無訂立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鈎協議，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鈎協議仍具效力。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的業務之管理及與行政事宜有關的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細則規定，董事均可從本公司資產獲得彌償，以補償履行職務時因進行或未進行任何行為而招致的任何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支出。

本公司已安排就董事於年內面對的法律訴訟之董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律均無優先購買權條款。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銀行貸款。

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年內並無任何撥充之資本利息。

物業

本集團擁有物業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9頁。

五年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8頁。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回顧年間，根據公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53.3%，而本集團最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收益17.1%。此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67.2%，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38.3%。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關聯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之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於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權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已於2020年8月28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和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約23,183,000港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共購入5,856,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80%）予選定參與者作為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2,373,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68%）。

於2021年3月29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72名選定參與者（其中5名董事和67名本集團僱員）授予合共6,310,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86%）。

於本報告日期，可授予之獎勵股份總數為6,113,000股（已扣除於2021年3月29日已授予的6,310,000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83%。

除此以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之每年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即將退任，並願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有關重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高文寶

主席

香港，2022年3月24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就致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百慕達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8至117頁的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百慕達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收入確認的時間點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第1(u)項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銷售液晶體顯示屏的收入在產品送達客戶指定地點，即 貴集團將商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貴集團與客戶（主要為汽車生產商）簽訂的銷售合同存在各種與貨物驗收有關的交易條款。這些條款可能影響相關銷售收入的確認時間點。 貴集團將評估各銷售合同的運輸條款，以此確定恰當的收入確認時間點。

鑒於年末簽訂的銷售交易的交貨時間以及向客戶提供的各種交易條款，可能存在相關交易收入無法在恰當的財務期間內確認的風險。

由於收入是 貴集團其中一項關鍵績效指標且可能會被偽造以達成指標或預期，同時由於向客戶提供的各種交易條款增加了收入確認出現錯誤的風險，我們將收入確認的時間點界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收入確認的時間點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並評估 貴集團有關收入確認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審閱關鍵客戶合同以識別與貨物驗收有關的條款和條件，並參照現行的會計準則要求評估 貴集團確認收入的時間點；
- 以樣品為基礎，將會計年度結束日前後記錄的具體交易收入與相關的銷售發票、交付檔以及客戶的貨物驗收確認書進行比較，以此確定相關收入是否已在恰當的財務期間內確認；以及
- 檢查與收入有關的會計分錄的相關支持性文件。該等會計分錄為符合其他基於風險的特定標準。

存貨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第1(m)項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存在數額較大的存貨，包括與液晶顯示屏和相關產品有關的原材料、在製品和產成品。

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價。

貴集團根據客戶訂單和需求預測來維持庫存水準。但客戶需求的變化及其隨之引起的報告期末存貨過多，可能會導致出現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的風險。此外，貴集團的大部分產品都是針對特定客戶的需求而生產的。因此，如果客戶遇到財務困難或貴集團生產的零部件所屬的客戶產品出現需求問題，則貴集團持有的相關存貨可能難以出售或以低於成本的價格賣出。

管理層在綜合考慮存貨賬齡和其他相關因素後，在每個報告日評估所需的存貨減記和準備金額。該類評估涉及管理層在每個報告日在確定無法收回的存貨金額時作出重要的判斷和估計。

由於存貨對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同時鑒於在確定存貨的減記或準備金額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要的判斷，我們將存貨計價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存貨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並評估貴集團有關存貨減記和準備評估程式的關鍵內部控制（包括貴集團對呆滯存貨的監控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抽樣對比原材料的成本與協力廠商供應商發票上的金額；
- 瞭解管理層對在製品和產成品間接費用分配政策採取的關鍵假設，並以樣品為基礎重新計算已分配的間接費用，以此評估計算結果所包含的實際成本是否已根據管理層的間接費用分配政策而確定；
- 進一步瞭解貴集團的存貨減記和準備政策，並評估該等政策是否仍然適用於貴集團的當前狀況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
- 通過抽樣對比購貨發票和其他相關檔資料，評估存貨賬齡報告中存貨專案的分類情況；
- 在報告日抽樣選取原材料及在製品項目，並在報告日之後比較它們的使用情況；
- 在報告日抽樣選取存貨專案，並將其帳面價值與可變現淨值進行對比；及
- 在當前會計年度審查上一會計年度末記錄的減記和準備的使用或轉回情況，以此評估管理層以往計算的減記和準備金額是否準確。

應收賬款的虧損準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和附註28(a)及第1(l)項和第1(o)項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存在數額較大的應收賬款，其中大部分來自個別客戶。

貴集團擁有廣泛的客戶群體，這些客戶具備不同的特性並受到自身特定風險的影響。因此，貴集團的部分應收賬款存在可能無法可收回的風險。

管理層已實施內部控制來監控信貸控制、應收賬款的收回和逾期款項的跟進。

管理層按照每類應收賬款的預期虧損率，計算在每個報告日的虧損準備金額，該金額相等根據每組擁有共同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賬款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率。預期虧損率的考慮包括應收賬款的賬齡、不同風險特徵的貴集團客戶的還款紀錄、當前市場環境和前瞻性的資料。該類評估涉及管理層作出重要的判斷和估計。

由於應收賬款對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同時鑒於在確定預期信貸虧損準備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要的判斷，我們將應收賬款的虧損準備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應收賬款的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並評估 貴集團有關信貸控制、應收賬款的分類和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有效性；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 貴集團估計信貸虧損準備的政策；
- 瞭解 貴集團所應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關鍵數據和假設，包括依據信貸風險分類應收賬款的基礎、歷史違約率和管理層的預期虧損率的假設；
- 通過檢測管理層用以得出有關估計的資料（包括測試歷史違約數據的準確性以及前瞻性資料評估歷史虧損率是否按當前經濟狀況進行適當調整）以評估 貴集團預期虧損準備估計的合理性；
- 根據 貴集團的信貸虧損準備政策，重新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的虧損準備；及
- 通過抽樣對比貨物送貨單、銷售發票和其他相關文件，評估應收賬款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被歸類於適當的賬齡框架。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徐建邦。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2年3月24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收益	3	7,737,943	4,526,914
其他營運收入	4	62,389	29,058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249,937	(52,269)
原材料及耗用品		(6,587,154)	(3,634,717)
員工成本		(593,824)	(423,329)
折舊	12	(159,734)	(146,554)
其他營運費用	5(c)	(359,473)	(228,660)
經營溢利		350,084	70,443
融資成本	5(a)	(915)	(578)
佔聯營公司虧損		(490)	(1,850)
除稅前溢利	5	348,679	68,015
所得稅	6(a)	(38,960)	(1,077)
本年溢利		309,719	66,938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327,798	68,639
非控股權益		(18,079)	(1,701)
		309,719	66,93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港仙)	10		
基本		45.1仙	9.3仙
攤薄		44.8仙	9.3仙

第74至117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本公司本年溢利中應付公司股東股息詳情刊載於附註27(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本年溢利		309,719	66,938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及重整類別之調整):	9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匯兌儲備之變動淨額		24,181	99,721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333,900	166,659
應佔:			
本公司股東		333,397	165,828
非控股權益		503	831
		333,900	166,659

第74至117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港元計)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83,434	467,046
聯營公司權益	15	–	8,806
無形資產	13	38,457	4,565
商譽	16	11,487	–
其他金融資產	17	40,614	–
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	19	15,332	32,138
遞延稅項資產	23(b)	654	10,277
		689,978	522,832
流動資產			
存貨	18	832,617	503,38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及 其他合約成本	19	1,744,344	1,158,080
其他金融資產	17	4,367	3,103
可收回稅項	23(a)	4,740	7,150
存放期3個月以上之 定期存款	20	–	7,7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67,118	1,627,531
		4,853,186	3,307,00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21	2,135,804	1,023,009
租賃負債	22	11,513	9,495
應付稅項	23(a)	17,476	56
遞延收益	24	3,260	4,672
		2,168,053	1,037,232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流動資產淨額			
		2,685,133	2,269,77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375,111	2,792,60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	11,042	9,934
遞延稅項負債	23(b)	13,165	8,293
遞延收益	24	5,279	7,225
		29,486	25,452
資產淨值			
		3,345,625	2,767,15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c)	184,039	183,794
儲備		2,848,385	2,526,14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032,424	2,709,936
非控股權益		313,201	57,218
權益總額		3,345,625	2,767,154

上述賬項由董事會於2022年3月24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高文寶
董事

高穎欣
董事

第74至117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7(c))	股份溢價 (附註27(d)(i))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持 有的股份 (附註27(d)(v))	匯兌儲備 (附註27(d)(iii))	資本儲備 (附註27(d)(iv))	其他儲備 (附註27(d)(v))	繳入盈餘 (附註27(d)(ii))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	(45,289)	1,557	21,549	720,191	562,048	2,751,435	-	2,751,435
於2020年之權益變動：											
本年溢利 / (虧損)	-	-	-	-	-	-	-	68,639	68,639	(1,701)	66,938
其他全面收益	9	-	-	97,189	-	-	-	-	97,189	2,532	99,721
全面收益總額	-	-	-	97,189	-	-	-	68,639	165,828	831	166,659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7(b)(ii)	-	-	-	-	-	-	(191,146)	(191,146)	-	(191,146)
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購入股份	-	-	(16,932)	-	-	-	-	-	(16,932)	-	(16,932)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5(b)	-	-	-	799	-	-	-	799	-	799
因購股權註銷轉入	-	-	-	-	(296)	-	-	296	-	-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56,387	56,387
因處置附屬公司轉入	-	-	-	-	-	(48)	-	-	(48)	-	(48)
	-	-	(16,932)	-	503	(48)	-	(190,850)	(207,327)	56,387	(150,940)
於2020年12月3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16,932)	51,900	2,060	21,501	720,191	439,837	2,709,936	57,218	2,767,154

第74至117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附註	股本 (附註27(c)) 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7(d)(i)) 千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持 有的股份 (附註27(d)(v)) 千元	匯兌儲備 (附註27(d)(iii)) 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27(d)(iv)) 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27(d)(vi)) 千元	繳入盈餘 (附註27(d)(ii))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非控股權益 千元	權益總額 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16,932)	51,900	2,060	21,501	720,191	439,837	2,709,936	57,218	2,767,154
於2021年之權益變動：											
本年溢利/(虧損)	-	-	-	-	-	-	-	327,798	327,798	(18,079)	309,719
其他全面收益	9	-	-	5,599	-	-	-	-	5,599	18,582	24,181
全面收益總額	-	-	-	5,599	-	-	-	327,798	333,397	503	333,900
轉入盈餘公積	-	-	-	-	-	52,593	-	(52,593)	-	-	-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7(b)(ii)	-	-	-	-	-	-	(36,302)	(36,302)	-	(36,302)
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購入股份	-	-	(23,183)	-	-	-	-	-	(23,183)	-	(23,18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7(c)(ii)	245	2,261	-	(546)	-	-	-	1,960	-	1,96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	6,506	-	(8,088)	-	-	1,582	-	-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5(b)	-	-	-	14,789	-	-	-	14,789	-	14,789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35,377	-	-	35,377	244,623	280,000
收購擁有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	-	-	-	-	-	-	-	-	7,307	7,307
收購非控股權益(並無控制權變動)	-	-	-	-	-	(3,550)	-	-	(3,550)	3,550	-
	245	2,261	(16,677)	-	6,155	84,420	-	(87,313)	(10,909)	255,480	244,571
於2021年12月31日結餘	184,039	1,309,846	(33,609)	57,499	8,215	105,921	720,191	680,322	3,032,424	313,201	3,345,625

第74至117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經營業務			
來自經營之現金	20(b)	674,934	253,794
(已繳付)／已退回稅款			
－(已繳付)／已退回 之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所得稅		(10,378)	1,793
－已退回／(已繳付) 之香港及中國以外之 司法權區稅項		206	(2,546)
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		664,762	253,041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所得款項		946	–
贖回存款證所得款項		3,106	–
存放期3個月以上到期 之銀行定期存款 款項減少		7,753	–
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款項		(246,759)	(56,249)
購買無形資產款項		(7,039)	–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 款項		(44,364)	–
企業合併收購子公司 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6	3,722	–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相關的已收取 政府補貼款項		2,495	3,437
已收利息		25,668	24,731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用作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254,472)	(28,081)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 資本要素	20(c)	(11,425)	(7,269)
已付租賃租金的 利息要素	20(c)	(915)	(57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購買股份之支出		(23,183)	(16,932)
非控股權益注資		280,000	42,37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 股份之收入	27(c)(ii)	1,960	–
已付股息		(36,302)	(191,146)
用作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210,135	(173,5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之淨增加		620,425	51,410
於1月1日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1,627,531	1,538,3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162	37,793
於12月31日之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20(a)	2,267,118	1,627,531

第74至117頁各項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單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所適用的披露規定。此外，本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撮要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本集團首度採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會計政策發展而導致當前的及過往會計期間之調整已在本財務報表反映，有關資料詳列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編製此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所申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等數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之各項其他因素為基準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就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而得出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所作出估計之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變動如僅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變動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對於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主要不明朗估計來源資料的判斷見附註2之討論。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2021年6月30日以後與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優惠」

概無任何發展對本集團於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受控制結構性實體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包括結構性實體)為受本集團控制之企業。當本集團透過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控制權時，僅實質性權力(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會被考慮。

結構性實體指設立以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控制該實體人士的主要因素(如何時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任務有關)且相關業務以合約安排方式指導的實體。

於受控制附屬公司之投資會自控制開始日期起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直至控制結束日期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和因此而產生之任何未變現盈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倘並無出現減值跡象，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則按照未變現收益之相同方式抵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就此而言，本集團並未與該等股本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符合財務負債定義之股本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允價值或按於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中應佔份額，以計量非控股權益。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附屬公司、受控制結構性實體及非控股權益 (續)

非控股權益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項下，區別於本公司之股東權益。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作為當期溢利或虧損與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權益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之結果，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中列示。

在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l)(iii)）列賬。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決定，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入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於收購當日可識別資產淨額之公允價值較投資成本之超出部份（如有）作出調整。此後，該投資因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收購後所佔之資產淨額份額之變動及與投資有關之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l)(iii)）。收購當日超出成本之任何部份、本集團於年內應佔之聯營公司收購後之稅後業績以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稅後其他全面收益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倘本集團應佔之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則本集團之權益會撇減至零及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分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在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於有關其他長期權益之後（如適用））（參見附註1(l)(i)）。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均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進行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證據，在該情況下，有關虧損即時在損益確認。

如果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應視同處置於聯營公司所佔之所有權益，並把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f) 企業合併

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對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見附註1(d)）。收購中轉讓的對價一般以公允價值計量，所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也是如此。產生的任何商譽每年都會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l)(iii)）。議價購買的任何收益立即計入損益。交易成本在發生時計入費用，除非與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有關（見附註1(h)）。

轉讓的代價不包括與解決原有關係有關的金額。該等金額一般於損益確認。

(g) 商譽

商譽代表超額

- (i) 轉讓對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
- (ii) 在購買日計量的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

當(ii)大於(i)時，該超出部分立即在損益中確認為低價購買的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給預計可從合併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l)(iii)）。

於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購買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計入出售損益。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其他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之債券及股本證券投資(除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外)準則如下。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投資初步按公允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報，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投資除外，該等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方式於附註28(d)中闡明。該等投資其後根據其分類，以下列方式處理。

(i) 於股本投資以外的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歸入為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1(u)(ii))。

(ii) 股本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回)，以致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於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回)，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轉回)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而非透過損益賬劃轉。來自股本證券(不論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投資的股息，均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1(l)(iii))。

退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退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採用以下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將成本值分攤：

— 因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的永久產權或租賃物業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未到期的租賃期折舊	
— 土地及樓宇	40年
— 廠房及機器	2至8年
— 工具及設備	2至5年
— 其他	2至5年

倘某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部份有不同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須於各部份按合理基準釐定，而各部份須分別計提折舊。資產之可使用年限及其剩餘價值(如有)，須每年檢討。

(j)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及減值虧損(參見附註1(l)(iii))列賬。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以下有既定可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當日起，在預計可用期限內攤銷：

— 技術知識	7年
— 電腦軟件	5 – 10年

攤銷期間及方法均於每年進行審閱。

本集團不會攤銷可用期限未定的無形資產，並會每年審閱關於無形資產可用期限未定的任何結論，以釐定有關事項和情況是否繼續支援該資產可用期限未定的評估結論。如否的話，由未定轉為有既定可用期限的評估變動會自變動日期起，根據上文所載有既定期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提早入賬。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租賃資產

訂立合約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在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控制權已轉移。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對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主要為辦公設備）之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一項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以逐項租賃為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費用。

若租賃被資本化，則租賃負債以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該項租賃的內含利率折現；或如果內含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且利息費用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不包含於租賃負債的計量中，並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租賃資本化時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上任何於開始日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以及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將拆卸、搬移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在地點之成本估算折現至其現值，減去已收到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參閱附註1(i)及1(l)(iii)）。

可退還租金按金的初始公允價值是根據適用於以攤分成本計量的證券投資之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見附註1(h)及1(l)(i)）。初始公允價值與按金名義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是以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或本集團就餘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估計發生變化；或由於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化時，承租人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時，對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記至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改」），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和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按應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合約付款現值釐定。

(l)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以及向聯營公司之欠款，用於收集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概率加權估計的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短缺（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續)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預期短缺現金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確認釐定時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的資料。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年限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般乃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個別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虧損撥備計量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承擔；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12個月，則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此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計算利息收益的基準

根據附註1(u)(ii)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續)

計算利息收益的基準 (續)

於各報告日期，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的財務困難，使證券在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撤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已發出財務擔保之信貸虧損

財務擔保指當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要求發出人（即擔保人）向蒙受損失的擔保受益人（「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約。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初步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按公允值確認，而該等公允值乃經比較貸方於有擔保下收取的實際利率與於如並無擔保下貸方應收取的估計利率（倘關資料可作出可靠估計）後，參考類似服務的公平交易中所收取的費用（於可獲得該等資料時）或利率差異而釐定。倘於發出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而予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即時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金額於擔保期內按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攤銷為已發出財務擔保的收入。

本集團監察特定債務人違約的風險，並當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確定為高於擔保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額（即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時確認撥備。

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變動，並會計量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惟在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下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會計量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I)(i)所述的相同違約定義及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相同評估標準適用於此。

由於本集團僅須於根據獲擔保工具的條款指定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故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預期就補償持有人產生的信貸虧損而作出的付款，減本集團預期從擔保持有人（指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款項估計。有關金額其後將使用現時的無風險利率貼現，並就現金流量的特定風險作出調整。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除物業以重估價值列賬)；
- 以經營租賃權益持有土地之預付利息；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聯營公司權益。

倘若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而言，不論是否有減值跡象，每年都會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生產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每當資產或其所屬之現金生產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生產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首先會分配予減少現金生產單位(或一組單位)所獲分配之任何商譽賬面金額，然後再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

其他資產之賬面金額，惟個別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資產而言除商譽外，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轉變，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有關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撥回之減值虧損以倘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之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之年度內計入損益。

(iv)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採用於財務年度完結時應採用的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見附註1(l)(i)、(ii)及(iii))。

於中期期間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的期間撥回。假設有關於中期期間的減值評估於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即使沒有確認虧損，或虧損屬輕微，均採用以上相同處理方法。

(m)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令存貨變成現狀和現有條件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進行出售所需之其他成本計算。

於出售存貨後，其賬面值計入相關收益確認之期間之費用。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任何撇減金額和虧損之金額，計入撇減和虧損發生之期間之費用。撥回就存貨撇減之任何金額乃於撥回產生之期間沖減已確認存貨之費用。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及其他合約成本

(i)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在本集團有權無條件獲取合約所載付款條款代價前確認收益(見附註1(u))時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附註1(l)(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參見附註1(o))。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代價,即確認合約負債(參見附註1(u))。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收取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參見附註1(o))。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

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則合約餘額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計利息(參見附註1(u))。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是取得客戶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客戶合約的成本,其並無撥充資本為存貨(參見附註1(m)),物業、廠房及設備(參見附註1(i))或無形資產(參見附註1(j))。

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為本集團就取得客戶合約而產生,倘未能取得合約則不會產生的成本(例如增量銷售佣金)。如果成本預期可收回,則在發生時將合約獲得的增量成本資本化,除非預期攤銷期從初始確認資產之日起一年或更短,在這種情況下,這些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取得合約的其他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當合約成本資產超過(i)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ii)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相關的任何成本的淨額時,確認減值虧損。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攤銷於確認資產相關收益時從損益內扣除。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1(u)。

(o)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參見附註1(l)(i))。

(p)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初步確認後,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貼現影響輕微時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按發票額列賬。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之現金之短期高流動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之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為一般於購入時起計之三個月內到期。根據附註1(l)(i)之政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年度有薪假期、強制公積金指定供款及非金錢福利之成本於本集團僱員提供服務之年度提取。倘因付款遞延而造成重大分別,有關金額則按其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結算之支出

僱員獲授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在股本內之資本儲備則確認相關增幅。公允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並經考慮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計算。當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可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預計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經考慮購股權生效的或然率後攤分入賬。

於歸屬期內,估計可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會作出檢討。除非原來的員工支出符合資產確認之要求,否則任何已在往年確認之累計公允價值之調整須在檢討年內之損益中扣除/計入,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在歸屬日期,除非因未能符合歸屬條件引致權利喪失純粹與本公司股份之市價有關,否則確認為支出之金額按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作調整(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權益金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在股本內包括已發行之股份),或購股權屆滿(直接轉入保留溢利)為止。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僱員福利 (續)

(iii) 股份獎勵計劃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集團可能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透過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從公開市場購買其自有股份，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股份。本集團受控制結構性實體為履行股份獎勵計劃(參見附註25(b))項下的責任而持有的股份(參見附註1(d))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入庫存股份。

(i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僅於本集團具備正式而詳細之方案及不可撤回方案之情況下，明確顯示終止聘用或因採取自願離職措施而提供福利時，方予確認。

(s)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如某部份之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該部份稅項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以於結算日生效或大致生效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繳稅項，及任何有關以往年度應繳稅項之調整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資產及負債按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及課稅值兩者之可予扣減及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之稅務虧損及未經使用之稅項優惠所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之未來應課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之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之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之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

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以及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之同一期間內轉回。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少數例外情況為源自不可扣稅之商譽、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暫時資產或負債，以及有關投資於附屬公司之暫時差額，而倘出現應課稅差額，則為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且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差額。倘出現可扣稅差額，則除非有關差額將於日後撥回。

應確認之遞延稅項數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結算日生效或大致生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無作折現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如不再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有關之稅務利益，賬面金額則予以調低。如日後可能取得足夠之應課稅溢利時，已扣減金額則予以撥回。

股息分派產生之額外所得稅將於確認與相關股息支付有關之負債時確認。

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並無相互抵銷。若本公司或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之行使權利及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本期稅項資產可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若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以淨額清償，或計劃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若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其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單位；或
 - 或如為不同之應課稅單位，預期在未來每一個週期將清償或追償顯著數目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以淨額基準清償本期稅項資產及本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之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則會為未能確定何時發生或其款額之其他負債作出撥備。當金額涉及重大之時間價值時，則按預期用以履行責任之開支之現值作出撥備。

倘無需要流出經濟效益履行責任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該等責任將披露作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之可能性極微。可能出現的責任（僅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的情況下確定）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

(u)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銷售貨品產生收益時，本集團將收入分類為收益。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將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收益為扣除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減貿易折扣後的金額。

本集團善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可行權宜方法的優勢，倘融資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無調整重大融資部分下任何影響的代價。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銷售貨品

收益於客戶管有並接納產品時確認。倘產品只是部分履行了涵蓋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確認收益的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總額的合適比例，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根據合約協定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資產的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就信貸並無減值並以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該資產的總賬面值。就信貸出現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該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去虧損撥備）（參見附註1(l)(i)）。

(iii)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可獲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符合其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初始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補償本集團產生的開支之補助，在開支產生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其會於該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

(iv)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涵蓋的期間內平均分期於損益內確認，惟替代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

(v)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發成本包括研發活動直接應佔的成本或可以合理分配至該等活動的所有成本。由於本集團研發活動的性質，在餘下開發成本並不重大的情況下，直至項目開發階段後期方才滿足將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的標準。因此，研發成本通常於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w) 外幣換算

於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市場外幣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外匯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按交易日之外幣匯率列為歷史成本折算。交易日為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以公允價值列賬之外匯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計量公允價值日期之外幣匯率兌換。

按港元外之功能貨幣計值之經營業績按交易日期之概約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因合併2005年1月1日或之後購入的外國業務的賬目所產生的商譽則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單項累計呈列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外幣換算 (續)

於出售港元外功能貨幣之業務時，於權益中確認有關該業務之匯兌差額之累計數額由權益中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盈虧將於損益內確認。

(x) 關連人士

- (1) 某人士或其近親家族成員倘符合以下條件，即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2) 某實體倘符合以下條件，即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皆是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個實體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是一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間實體則是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提供福利予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的僱員離職後之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在(1)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在(1)(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是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管理要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族成員指在和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或受該人影響的家族成員。

(y)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最高層管理定期取得用以對本集團各項業務及經營地域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財務資料，而經營分部和財務報表所呈示各分部項目之數額會從中確定。

個別重要之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之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至監管環境之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之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份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25及28載有關於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的假設及風險因素的若干資料。估計不明確因素的其他關鍵來源載述如下：

(a) 貿易應收款項的估值

本集團設置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般乃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是利用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並按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個別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如果債務人的財務狀況發生變化，實際核銷將高於或低於估計數。

(b) 存貨撇賬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均評估存貨之賬面值，以確定有關存貨是否按照於附註1(m)的會計政策以成本及可變現值兩者中以較低數額入賬。管理層根據現行市況及類似經驗估計可變現價值淨額。任何假設之改變將增加或減少存貨撇減值或撇減於以往年度作出之相應回撥，並因此影響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及損益。

3. 收益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製造產能及TFT及觸控顯示屏模組裝配產能。

收益指本集團向客戶供應的商品的發票價值減去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退貨及折扣。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樣化，於2021年本集團最大兩位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2020年：兩位）。於2021年，來自這兩名客戶的銷售收入約為2,732,252,000港元（2020年：1,371,546,000港元）。信貸風險集中詳情載於附註28(a)。

由於本集團已對其銷售或服務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際權宜方法，因此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有關倘本集團根據原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之銷售或服務合約達成剩餘履約責任而將有權收取之收入之資料。

有關客戶合約收益之按地區分部報告詳情載於附註11中披露。

4. 其他營運收入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之		
利息收入	25,403	22,977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720)	-
政府補貼（附註）	15,447	19,196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2,421)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2,400)	-
匯兌溢利／（虧損）淨額	10,157	(28,4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912	-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14,594	13,645
其他收入	2,417	1,712
	62,389	29,058

附註：該金額指中國政府授予本集團從事高科技製造業研發及其他補助6,230,000港元（2020年：6,123,000港元），就購置設備相關而向中國當局收取的政府補助攤銷6,037,000港元（2020年：6,563,000港元）及為留聘員工有關而補助的獎勵金3,180,000港元（2020年：6,510,000港元）。以上政府補貼金額並沒有未履行的條件。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20(c)）	915	578
(b) 其他項目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 預期信貸虧損	16,379	1,572
－ 銷售退貨備抵的撥回	(935)	(3,442)
存貨成本（附註18(b)）	6,795,531	4,059,618
研究及開發費用	199,705	181,042
規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40,080	26,40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出	14,789	799
(c) 其他營運費用		
無形資產攤銷	3,757	704
核數師酬金	3,947	3,278
銀行手續費	1,439	1,188
物業管理費	4,046	4,303
廠房耗用品、清潔及 保安服務費用	12,283	14,047
運費	52,456	36,532
保險及質量保證費用	6,088	4,550
法律及專業費用	14,858	7,510
辦公室費用	5,691	4,628
其他稅金、附加費及關稅	27,347	13,583
維修及保養	21,907	15,309
銷售、營銷及佣金費用	42,126	24,978
分包費用	68,893	38,111
差旅及招待費用	15,739	9,872
水電費	56,053	45,913
客戶應收款預期信貸虧損	16,379	1,572
雜項費用	6,464	2,582
	359,473	228,660

6.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之稅項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年內準備	4,379	–
本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年內準備	20,597	1,174
以往年度(過多)/過少撥備	(1,204)	5
	19,393	1,179
本期稅項 – 香港及中國		
以外司法權區		
年內準備/(撥回)	6,136	(213)
以往年度過少/(過多)撥備	94	(6)
	6,230	(219)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定差異(附註23(b))	8,958	117
	38,960	1,077

(i) 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在香港經營業務之香港利得稅以16.5%稅率計算。

(ii) 中國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是按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之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精電河源」)獲中國稅務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符合資格享有15%之減免所得稅稅率。因此，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精電河源所得稅稅率為15%。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於釐定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課稅溢利時，精電河源可享有某些研發費用的加計扣除以作可扣減稅項開支。本集團已就精電河源可要求的加計扣除做出其最佳估計，以確定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之其他附屬公司按中國企業之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本集團之中國企業於2008年1月1日後所得溢利之股息分派須按5%之適用稅率繳納預扣稅。

(iii) 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

於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經營業務之本集團附屬公司之稅項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b) 按適用稅率調節稅項扣除及會計溢利：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348,679	68,015
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 利得稅稅率計算之除稅前 溢利估算之名義稅款	52,057	10,999
不可減免支出之稅務影響	8,085	3,753
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031)	(3,251)
研究及開發費用加計扣除之影響	(23,816)	(11,052)
未確認未利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6,781	1,824
未確認其他暫定差異之稅務影響	951	679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719)	(2,932)
以往年度過多撥備	(1,110)	(1)
其他	1,762	1,058
實際稅項支出	38,960	1,077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節及公司法規第2部分規定(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董事酬金披露列報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 其他酬金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酌情授予 之花紅 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結算 之支出 千元	總額 千元
執行董事							
高文寶	-	-	-	-	-	-	-
高穎欣	-	2,400	1,000	18	3,418	1,190	4,608
蘇寧	-	1,304	2,471	190	3,965	1,190	5,155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	200	-	-	-	200	-	200
金浩	200	-	-	-	200	-	200
張淑軍	200	-	-	-	200	-	2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自強	200	-	-	-	200	238	438
馮育勤	200	-	-	-	200	238	438
朱賀華	200	-	-	-	200	238	438
總額	1,200	3,704	3,471	208	8,583	3,094	11,67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元	薪金、 其他酬金及 實物利益 千元	酌情授予 之花紅 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結算 之支出 千元	總額 千元
執行董事							
高文寶(附註)	-	-	-	-	-	72	72
高穎欣	-	2,360	300	18	2,678	85	2,763
蘇寧	-	1,023	683	146	1,852	85	1,937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	200	-	-	-	200	-	200
金浩	200	-	-	-	200	-	200
張淑軍	200	-	-	-	200	-	2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自強	200	-	-	-	200	17	217
馮育勤	200	-	-	-	200	17	217
朱賀華	200	-	-	-	200	17	217
總額	1,200	3,383	983	164	5,730	293	6,023

附註：於2020年11月2日，高文寶先生與本公司同意取消於2019年1月24日向高文寶先生授予之購股權(「購股權」)。所有購股權並未於2020年11月2日前行使或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8. 最高薪酬人士之報酬

本集團最高薪酬之五名人士中，二名(2020年：二名)為董事，其酬金於附註7披露。其餘三名(2020年：三名)人士之合共報酬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5,851	5,505
以股份結算之支出	1,506	34
退休金計劃供款	85	228
	7,442	5,767

最高薪酬之三名人士(2020年：三名)按薪酬等級詳列如下：

	2021年 人數	2020年 人數
500,001元至1,500,000元	–	1
1,500,001元至2,500,000元	2	2
2,500,001元至3,000,000元	1	–

9.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收益之內容未有任何稅項影響。

其他全面收益之內容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海外貨幣換算調整：		
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4,181	99,721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年內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綜合溢利327,798,000元(2020年：68,639,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727,080,789普通股(2020年：735,175,204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021年	2020年
於12月31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727,080,789	735,175,204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年內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綜合溢利327,798,000元(2020年：68,639,000元)及加權平均732,457,164普通股(2020年：735,829,755股)計算：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2021年	2020年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727,080,789	735,175,204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2,320,123	654,55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3,056,252	–
於12月31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攤薄)	732,457,164	735,829,755

11. 分部報告

(a) 經營分部業績

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因此，並無另行披露業務分部資料。

營運總決策人為董事會。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本集團有單一經營分部。

董事會根據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一致之收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董事會獲提供以下其他資料以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總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即期可收回稅項及於聯營公司權益（均為集中管理）。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資料按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列示。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按資產的實物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業務的地點（就無形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列示。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中國（所在地）	5,067,853	2,562,909
歐洲	1,440,522	1,152,691
美洲	435,503	207,215
韓國	334,185	263,079
其他	459,880	341,020
	2,670,090	1,964,005
綜合收益	7,737,943	4,526,914

來自歐洲外部客戶收益分析：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捷克	466,542	303,454
德國	291,976	342,693
羅馬尼亞	168,060	64,018
葡萄牙	88,793	74,698
意大利	79,923	58,014
法國	68,991	65,679
英國	20,405	27,347
其他歐洲國家	255,832	216,788
	1,440,522	1,152,691

(ii) 本集團之指定非流動資產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中國（所在地）	626,290	470,144
韓國	-	2,852
其他	7,088	7,421
	633,378	480,41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有土地及樓宇作自用的擁有人權益 千元	其他租賃物業作自用 以成本列賬 千元	廠房、機器、工具及設備 千元	其他 千元	小計 千元	持有租賃土地作自用的權益 千元	總額 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200,626	16,484	1,528,318	175,718	1,921,146	15,456	1,936,602
外匯調整	11,584	411	59,855	8,657	80,507	966	81,473
添置	–	16,271	66,446	8,728	91,445	–	91,445
出售	–	(3,448)	(3,684)	(235)	(7,367)	–	(7,367)
於2020年12月31日	212,210	29,718	1,650,935	192,868	2,085,731	16,422	2,102,153
於2021年1月1日	212,210	29,718	1,650,935	192,868	2,085,731	16,422	2,102,153
外匯調整	4,919	97	18,559	2,898	26,473	414	26,887
添置	6,380	14,866	172,633	24,275	218,154	51,429	269,583
通過企業合併收購子公司 (附註26)	–	–	–	698	698	–	698
出售	–	(13,110)	(109,269)	(14,113)	(136,492)	–	(136,492)
於2021年12月31日	223,509	31,571	1,732,858	206,626	2,194,564	68,265	2,262,829
累積攤銷及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76,517	6,919	1,191,736	149,467	1,424,639	7,748	1,432,387
外匯調整	4,731	163	50,876	7,238	63,008	525	63,533
年內折舊	8,744	8,552	118,367	10,228	145,891	663	146,554
出售時回撥	–	(3,448)	(3,684)	(235)	(7,367)	–	(7,367)
於2020年12月31日	89,992	12,186	1,357,295	166,698	1,626,171	8,936	1,635,107
於2021年1月1日	89,992	12,186	1,357,295	166,698	1,626,171	8,936	1,635,107
外匯調整	2,128	66	15,394	3,188	20,776	236	21,012
年內折舊	9,312	10,878	124,777	13,627	158,594	1,140	159,734
出售時回撥	–	(13,079)	(109,269)	(14,110)	(136,458)	–	(136,458)
於2021年12月31日	101,432	10,051	1,388,197	169,403	1,669,083	10,312	1,679,395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122,077	21,520	344,661	37,223	525,481	57,953	583,434
於2020年12月31日	122,218	17,532	293,640	26,170	459,560	7,486	467,046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a)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b) 使用權資產：

按基礎資產類別之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之分析如下：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 作自用的擁有者權益 (i)		
— 於香港以內地區	200	208
— 於香港以外地區	116,863	116,771
	117,063	116,979
香港以外地區持有租賃土地 作自用的權益 (i)	57,953	7,486
其他租賃物業作自用以 折舊成本列賬 (ii)	21,520	17,532
汽車以折舊成本列賬 (iii)	509	226
	197,045	142,223

與租賃有關的費用於損益內確認的項目分析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 權資產的折舊：		
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作自用的 擁有者權益	8,444	8,444
持有租賃土地作自用的權益	1,139	663
其他租賃物業作自用	10,878	8,552
汽車	302	158
	20,763	17,817
租賃負債之利息 (附註5(a))	915	578
低價值資產的租賃相關費用	245	143

年內，新增使用權資產73,337,000元(2020年：16,677,000元)。該金額包括購買租賃土地51,429,000港元(2020年：零港元)，其餘主要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有關租賃負債到期分析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2。

(i) 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作自用的擁有者權益

本集團持有若干供生產廠房使用的樓宇及作為職工宿舍的物業。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土地的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部分)的登記擁有人。本集團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物業的前登記擁有人收購物業權益，除根據有關政府部門設定的應課差餉租值的付款外，本集團概無根據土地租賃條款正在進行的付款。該等付款不時變動，並應支付予有關政府部門。

(ii)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透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其他物業作為辦公室的權利。租賃通常初步為期1至3年。

其中一項租賃包括在合約期限結束後將租賃續期的選項。在可行的情況下，本集團力求包括本集團可行使的擴展選項，以提供運營靈活性。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倘本集團不能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則續租期間的未來租金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該等未來租金的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已確認的租賃負債 (已貼現)		未計入租賃負債的 續租選擇權項下潛在 未來租賃付款(未貼現)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辦公室－ 香港	—	—	—	14,731

(iii) 其他租賃

本集團汽車租賃的租賃方式以兩年內到期。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c) 按經營租賃出租的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了若干列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下的機器項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這些按經營租賃出租的機器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47,703,000港元(2020年：61,854,000港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止年度並無增加。折舊15,581,000港元已計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2020年：16,252,000港元)。租約的初始期限通常為3年。沒有任何租賃包括可變租金給付額。於報告日期已生效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貼現租金給付額將由本集團於未來三年內每年收取16,833,000港元(2020年：14,412,000港元)。

13. 無形資產

	技術知識 千元	電腦軟件 千元	總額 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	6,356	6,356
添置	-	-	-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6,356	6,356
添置	-	17,205	17,205
通過企業合併收購子公司(附註26)	20,016	128	20,144
外匯調整	334	2	336
於2021年12月31日	20,350	23,691	44,041
累積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	1,087	1,087
年內攤銷	-	704	704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1,791	1,791
年內攤銷	2,661	1,096	3,757
外匯調整	35	1	36
於2021年12月31日	2,696	2,888	5,584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17,654	20,803	38,457
於2020年12月31日	-	4,565	4,565

年內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之「其他營運費用」內。

14. 附屬公司投資及受控制結構性實體

(a) 附屬公司投資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指示外，持有股份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之詳情	所擁有權益之比率			主要業務
			集團有效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成都京東方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50,000,00註冊資本(附註)	60%	—	60%	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305,145,455已繳付註冊資本	100%	—	100%	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合肥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02,714,246已繳付註冊資本	100%	—	100%	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年加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多源地產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154股無投票權遞延普通股	100%	—	100%	持有物業
合肥疆程技術有限公司(前稱深圳疆程技術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2,633,311註冊資本	50.5%	—	50.5%	設計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Starel Trading Limited	塞浦路斯／英國	每股1.71歐元之1,000股	100%	—	100%	持有物業
精電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1,848股無投票權遞延普通股	100%	—	100%	設計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Varitronix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每股1美元之18,480股普通股	100%	100%	—	投資控股
Varitronix France SAS	法國	每股15.25歐元之2,5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aritronix GmbH	德國	每股0.51歐元之100,000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809,337,825已繳付註冊資本	100%	—	100%	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Varitronix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每股1美元之5,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Varitronix Italy s.r.l.	意大利	每股1歐元之12,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精電(深圳)汽車技術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0,000,000註冊資本	100%	—	100%	設計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Varitronix (Switzerland) GmbH	瑞士	瑞士法郎30,000之註冊資本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aritronix (U.K.) Limited	英國	每股10英鎊之1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14. 附屬公司投資及受控制結構性實體 (續)

(a)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名稱	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之詳情	所擁有權益之比率			主要業務
			集團有效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VL Electronics, Inc.	美國	每股10美元之5,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Varitronix Japan株式會社	日本	每股10,000日圓之1,000股普通股	100%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顧問
睿合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00,000,000註冊資本(附註)	50.1%	—	50.1%	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精電汽車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17,000,000註冊資本(附註)	65.0%	—	65.0%	設計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

#	公司名稱	法人類別
—	成都京東方汽車電子有限公司	外商非獨資企業
—	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	合肥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	合肥疆程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非獨資企業
—	精電(河源)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	精電(深圳)汽車技術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	睿合科技有限公司	外商非獨資企業

附註： 該金額代表尚未全數繳付的註冊資本。

- 2021年12月23日，本集團及其最終母公司京東方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和成都京東方汽車電子有限公司經股東特別大會審議通過了本次增資協議。對此，本集團及京東方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各自有條件同意分別以現金向成都京東方汽車電子有限公司增資人民幣810,000,000元及人民幣54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京東方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分別增資人民幣246,000,000元和人民幣164,000,000億元。

14. 附屬公司投資及受控制結構性實體 (續)

(b) 非控股權益

下表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睿合科技有限公司的資料。下文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指任何公司間對銷前的款項。

	成都京東方汽車 電子有限公司	睿合科技 有限公司	睿合科技 有限公司
	2021年 千元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0.0%	49.9%	49.9%
非流動資產	51,001	58,146	30,782
流動資產	563,661	143,018	95,764
流動負債	(7,085)	(109,711)	(4,253)
非流動負債	–	–	(7,627)
資產淨值	607,577	91,453	114,666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243,031	45,635	57,218
收益	–	210,673	14,762
本年虧損	(2,423)	(11,529)	(3,411)
其他全面收益	(2,423)	(11,529)	1,666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969)	(5,753)	(1,701)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出	(4,706)	(36,872)	(20,626)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51,001)	(33,389)	(20,394)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	609,400	70,294	104,244

(c) 投資一間受控制結構性實體

本公司直接控制與本集團於2020年8月28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而設立的信託(「股份獎勵計劃信託」)。股份獎勵計劃信託的主要活動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為合資格員工之利益購買、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見附註25(b))。本公司擁有指示股份獎勵計劃信託相關活動的權力且能夠運用其對信託的權力影響其回報。因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被視為本集團的受控制結構性實體。

15. 聯營公司權益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所佔之資產淨值	-	7,540
聯營公司之欠款	-	1,266
	-	8,806

聯營公司欠款均屬無抵押、免息及無特定還款期。

聯營公司之詳情

下列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詳情	持有權益之 間接百分比	主要業務
New 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韓國	每股5,000韓圓之 40,000股普通股	50%	電子零件貿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聯營公司New 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的賬面值及應收款項已全額計提減值虧損2,421,000港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肥疆程因分次收購而被重新指定為附屬公司（見附註26）。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核算。並非個別重要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要聯營公司的賬面總額	-	7,540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490)	(1,850)

16. 商譽

	千元
成本及帳面淨值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通過企業合併收購子公司(附註26)	11,299
外匯調整	188
於2021年12月31日	11,487

商譽產生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次收購合肥疆程(見附註26)。

商譽的賬面價值已分配至合肥疆程經營的展示產品設計及銷售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金額為11,487,000港元，以作減值測試。

合肥疆程現金產生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按使用價值計算確定。使用價值計算使用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和20.5%的稅前貼現率編制的未來現金流量。超過5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已使用2.5%的增長率推斷。主要假設為根據過往表現及本集團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編制的毛利率預算。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7. 其他金融資產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非流動部份		
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		
— 香港以外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40,614	-
流動部份		
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		
— 香港以外的上市股本證券	1,243	-
金融資產以攤銷成本價值計量		
— 香港以外的金融機構發行	3,124	3,103
	4,367	3,10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18.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含：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原料	287,760	208,469
半製成品	128,402	78,973
製成品	416,455	215,947
	832,617	503,389

(b) 存貨確認為支出的金額分析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已售出之存貨的賬面值	6,752,435	4,030,675
存貨撇減	47,887	43,816
存貨撇減之撥回	(4,791)	(14,873)
	6,795,531	4,059,618

以往年度存貨撇減之撥回乃因客戶產品規格變更因而使用若干存貨而產生。

1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扣除虧損準備	1,626,875	1,045,441
扣除：銷售退貨撥備	(10,642)	(11,577)
	1,616,233	1,033,864
其他應收款項	12,595	19,915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4,012	14,012
按金及預付款	66,656	76,885
其他合約成本	50,180	45,542
	1,759,676	1,190,218
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	(15,332)	(32,138)
	1,744,344	1,158,080

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主要包括購置TFT面板模具用於生產TFT模組和購買廠房及設備。除本集團之租賃按金1,116,000元外(2020年：1,116,000元)，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可收回或確認為支出。

19.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 (續)

(a) 賬齡分析

包含在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中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及已扣除虧損準備及銷售退貨淨額），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1,083,109	775,588
發票日後61至90日	270,250	181,062
發票日後91至120日	124,294	64,516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但少於12個月	138,580	12,698
	1,616,233	1,033,86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在發票日後60至90日內到期。本集團之信貸政策詳情載於附註28(a)。

年內銷售退貨準備（包括特定及集體虧損部份）之變動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於1月1日	11,577	15,019
銷售退貨撥備確認	(935)	(3,442)
於12月31日	10,642	11,577

(b) 合約成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涉及取得貨品銷售相關合約的增量成本。合約成本於確認相關銷售收益期間在損益表確認。年內資本化合約成本為10,307,000元在損益中確認（2020年3,855,000元）。期初相關資本化成本或成本資本化並無減值（2020年：零元）。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倘於本集團可能另行確認的資產的攤銷期間於訂立有關合約當日與有關報告期一致，將於產生時確認取得貨品銷售相關合約的增量成本為開支。

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的資本化合約成本為37,247,000元（2020年：34,210,000元）。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定期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定期存款如下述：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存放期3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	7,753
存放期3個月或以下之銀行定期存款	–	11,923
銀行存款及現金	2,267,118	1,615,6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67,118	1,627,531

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存放於股份獎勵計劃信託的金額為6,362,000港元（2020年：3,068,000港元），用於通過受託人從公開市場購買其自己的股份，以換取根據股份授予的股份獎勵計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定期存款(續)

(b) 除稅前溢利及來自經營業務現金之對賬表如下：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348,679	68,015
調整：			
折舊	12	159,734	146,554
攤銷	13	3,757	704
融資成本	5(a)	915	578
利息收入	4	(25,403)	(22,977)
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490	1,8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溢利淨額	4	(912)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出	5(b)	14,789	799
聯營公司的減值之虧損	4	2,421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4	2,400	-
政府補貼之攤銷	4	(6,037)	(6,563)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	1,720	-
匯兌虧損		(44,486)	(39,097)
		458,067	149,863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之(增加)/減少		(318,210)	57,402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之增加		(578,513)	(254,93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增加		1,113,590	301,462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674,934	253,794

(c) 來自融資活動負債之對賬表

本集團負債在融資活動之轉變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轉變如下表所述。融資活動所產的負債是由現金流引起或未來現金流的負債，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

	租賃負債 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9,883
融資現金流轉變：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要素	(7,269)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要素	(578)
融資現金流轉變總額	(7,847)
外匯調整：	138
其他轉變：	
期內因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16,677
融資成本(附註5(a))	578
其他轉變總額	17,255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9,429
融資現金流轉變：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要素	(11,425)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要素	(915)
融資現金流轉變總額	(12,340)
外匯調整：	(977)
其他轉變：	
期內因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15,528
融資成本(附註5(a))	915
其他轉變總額	16,443
於2021年12月31日	22,555

(d) 租賃總現金流出

以下內容包括現金流量表中包含的租賃金額：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在經營現金流量之內	245	143
在融資現金流量之內	12,340	7,847
	12,585	7,990

2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應付賬款	1,651,859	799,2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6,789	101,100
預收模具費	126,375	70,222
合同負債	80,781	52,486
	2,135,804	1,023,009

所有債權人和應計費用預計將在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應要求償還。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收模具費16,346,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為收入（2020年：零港元），並已收到客戶墊款65,088,000港元（2020年：33,466,000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預收的模具費預計在一年以上後確認為收入的金額為118,123,000港元（2020年：61,287,000港元）。

(a) 賬齡分析：

包含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60日內	1,170,681	729,479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61至120日	454,423	47,522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0日以上但少於12個月	16,822	15,865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9,933	6,335
	1,651,859	799,201

(b) 合同負債之變動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52,486	29,312
因為在該年度確認了期初合同負債中包含的收入，所以引致合同負債減少	(52,486)	(29,312)
由於在客戶期間收到了來自客戶的預付款，所以合同負債增加	80,781	52,486
於12月31日結餘	80,781	52,486

當本集團在生產活動開始前收到存款時，這將在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負債，直到項目確認的收入超過存款金額。存款金額根據具體情況與客戶協商。所有合同負債可預計在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22.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本集團在當前及過往報告期末以及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的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1年內	11,513	9,495
1年後但於2年內	7,203	6,598
2年後但於5年內	3,839	3,336
	11,042	9,934
	22,555	19,42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本期稅項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年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4,379	-
有關中國所得稅之稅項	4,817	(4,198)
有關香港及中國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	3,540	(2,896)
	12,736	(7,094)
包括：		
可收回稅項	(4,740)	(7,150)
應付稅項	17,476	56
	12,736	(7,094)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部份及年內之變動如下：

	高於有關折舊 之折舊免稅額 千元	無形資產 千元	撥備 千元	未匯出之盈餘 千元	未來效益之 稅項虧損 千元	總額 千元
因遞延稅項而產生：						
於2020年1月1日	748	-	(220)	7,000	(9,623)	(2,095)
扣除至損益(附註6(a))	117	-	-	-	-	117
匯兌變動	(6)	-	-	-	-	(6)
於2020年12月31日	859	-	(220)	7,000	(9,623)	(1,984)
於2021年1月1日	859	-	(220)	7,000	(9,623)	(1,984)
通過企業合併收購子公司(附註26)	-	5,004	-	-	-	5,004
扣除至損益(附註6(a))	-	(665)	-	-	9,623	8,958
匯兌變動	459	74	-	-	-	533
於2021年12月31日	1,318	4,413	(220)	7,000	-	12,511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資產	(654)	(10,277)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淨遞延稅項負債	13,165	8,293
	12,511	(1,984)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所得稅 (續)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按照載於附註1(s)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務虧損153,130,000元(2020年：98,813,000元)確認其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在可見將來不可能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取得應課稅盈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本集團尚未確認相關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其到期日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2022年12月	–	757
2023年12月	7,415	9,250
2024年12月	7,018	11,020
2025年12月	16,360	5,684
2026年12月	62,652	–
根據現行稅務條例不設應用期限	59,685	72,102
	153,130	98,813

24. 遞延收益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流動部份	3,260	4,672
非流動部份	5,279	7,225
	8,539	11,897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中國政府鼓勵購置機器的政府補貼合共2,495,000元(2020年：3,437,000元)該金額將會按照該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分攤及解除至損益。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補貼已解除至損益為6,037,000元(2020年：6,563,000元)。

25.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3年6月3日(「計劃」)，為鼓勵本集團員工及業務夥伴而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會獲授權可酌情邀請公司內之任何僱員或董事(包括本集團內任何執行及非執行董事)(「現時參與人仕」)或業務夥伴接受購股權。認購公司股份之價格由董事會釐定並經知會各承授人，惟該價格不可少於授出購股權予承授人當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收市價，及之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定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最多可授予之購股權為於購股權計劃獲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該兩項購股權計劃可在授出日起十年內行使。

於2019年1月24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現有計劃向現時參與人仕授出4,500,000份購股權。各購股權持有人可按行使價2.00元認購一股每股面值0.25元之公司股份。該等購股權之合約年期為自承授人接納後發行購股權證日期起至2023年1月31日到期。於所授出之4,500,000份購股權中，1,800,000份購股權被授予公司董事。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19年1月24日所刊發之公告。

25.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續)

(a) 購股權計劃 (續)

(i) 年內已存在授出之購股權條款及條件如下，所有購股權均以實質股票支付：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合約年期
授出予董事之購股權：			
– 2019年1月24日	1,800,000	自2020年至2023年每年2月1日期間 授出三個部份	2023年1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授出予僱員之購股權：			
– 2019年1月24日	2,700,000	自2020年至2023年每年2月1日期間 授出三個部份	2023年1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ii)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如下：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未行使	2.00元	4,000,000	2.00元	4,500,000
年內授出	2.00元	(980,000)	不適用	–
年內沒收	2.00元	(130,000)	不適用	–
年內失效	不適用	–	2.00元	(500,000)
於年末未行使	2.00元	2,890,000	2.00元	4,0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1,755,000		1,60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格為2.00元（2020年：2.00元）及加權平均行使合約年期約1.08年（2020年：2.08年）。

25.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續)

(a) 購股權計劃 (續)

(iii) 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及假設

所提供以換取購股權之服務之公允價值是按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計算。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價值是按照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購股權合約年期及提早行使之預期已包括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內。

於2019年 1月24日 授出	
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及假設	
於計量日之公允價值	0.59元
股價	2.00元
行使價	2.00元
加權平均波幅	38.81%
加權平均購股權年期	4.02年
預期股息	0.50%
無風險利率 (根據外匯基金票據)	1.83%

預期波幅是根據過往之波幅 (以購股權之加權剩餘年期計算)，再調整公開可得資料影響未來波幅之預期變動。預期股息基於過往之股息。主觀輸入假設之變動可能重大影響公允價值之估計。

購股權的授予須符合服務條件。該服務條件並未納入計算於授予日獲得服務之公允價值。授予購股權與市場情況並無關係。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0年8月28日 (「採納日期」)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嘉許、獎勵及留聘參與者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並吸引合適人才加盟，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 (「計劃規則」)，董事會 (「董事會」) 可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 (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或顧問的任何人 (除任何排除的參與者之外) 授出獎勵以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以及釐定獎勵的條款。

股份獎勵計劃須根據計劃規則以及本公司與受託人於2020年8月28日訂立的信託契據的條款，由董事會及受託人進行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將於採納日期十週年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較早日期終止。

受託人可於聯交所按當時適用市價購買股份 (以董事會可能不時規定的有關最高價為限) 或場外交易市場。倘受託人通過場外交易進行任何購買，則有關購買的購買價不可高於下列較低者：(i) 於有關購買日期的收市價，及(ii) 股份於聯交所交易的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目的將予認購及／或購買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於有關認購及／或購買將導致超過該限額時，則董事會不得指示受託人認購及／或購買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的任何股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共向受託人匯款26,000,000元 (2020年：20,000,000元)，以購買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2月31日，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目的場內購買總計5,856,000股股份 (2020年：6,517,000股)，總代價約為23,183,000元 (2020年：16,932,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2,504,000股獎勵 (2020：無)。

26. 收購附屬公司

分次收購合肥疆程

2021年2月9日，本集團以總代價7,100,000港元額外收購合肥疆程34.9%股權。合肥疆程之主要業務為設計及銷售展示產品。本次收購完成後，合肥疆程成為本集團57.4%的子公司。

本集團當時作為聯營公司持有的合肥疆程22.5%股權的公允價值確定為3,857,000港元，構成分次收購總代價的一部分。由於分次收購事項，已確認視作出售虧損2,400,000港元，即先前作為聯營公司持有的合肥疆程權益的公允值與賬面值之間的虧損。

在購買日取得的資產和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合肥疆程公允價值及假設	於2021年 2月9日收購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8
無形資產	20,1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22
存貨	2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3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856)
遞延稅項負債	(5,004)
取得的淨資產的公允價值	6,965
減：先前持有的股權的公允價值	(3,857)
減：非控股權益	(7,307)
商譽	11,299
總代價 – 豁免應收賬款	7,100
獲得的淨現金流入、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3,722

收購合肥疆程所產生的商譽代表將附屬公司整合至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協同效益。預計確認的商譽均不可用於稅收目的。就分次收購事項產生的交易成本82,000港元已支銷併計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

合肥疆程於2021年2月9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入27,531,000港元及虧損20,861,000港元。若分次收購事項於2021年1月1日發生，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虧損將分別增加零元及775,000元（扣除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2月8日的虧損分擔後）。

公允價值計量

用於計量取得的重大資產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如下：

獲得的資產	估值技術
無形資產	超額收益法：該方法將無形資產的價值確定為扣除歸屬於貢獻資產的現金流量比例後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的現金流量的現值。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本公司權益成份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成份年初與年終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以下詳列本公司個別權益成份於年初至年終期間之變動：

	附註	股本 (附註 27(c)) 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 27(d)(i)) 千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附註 27(d)(v)) 千元	繳入盈餘 (附註 27(d)(ii)) 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 27(d)(iv))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	771,827	1,557	239,665	2,504,428
於2020年權益變動：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7(b)(ii)	-	-	-	-	-	(191,146)	(191,146)
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	(16,932)	-	-	-	(16,932)
虧損及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989)	(2,98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	-	-	-	799	-	799
因購股權註銷轉入		-	-	-	-	(296)	296	-
於2020年12月3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16,932)	771,827	2,060	45,826	2,294,160
於2021年1月1日結餘		183,794	1,307,585	(16,932)	771,827	2,060	45,826	2,294,160
於2021年權益變動：								
去年獲准之末期股息	27(b)(ii)	-	-	-	-	-	(36,302)	(36,302)
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	(23,183)	-	-	-	(23,18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45	2,261	-	-	(546)	-	1,96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的股份		-	-	6,506	-	(8,088)	1,582	-
虧損及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	(8,788)	(8,788)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交易		-	-	-	-	14,789	-	14,789
於2021年12月31日結餘		184,039	1,309,846	(33,609)	771,827	8,215	2,318	2,242,63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b) 股息

(i) 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2020年：5.0港仙)	110,449	36,771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ii)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收之應付股息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2020年：1.0港仙)	36,302	7,352
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特別股息每股零港仙(2020年：25.0港仙)	–	183,794
	36,302	191,146

(c) 股本

(i) 法定及發行股本

	2021年		2020年	
	股票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票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0.25元之普通股	800,000	200,000	800,000	200,000
發行及繳足普通股本：				
於1月1日	735,175	183,794	735,175	183,79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980	245	–	–
於12月31日	736,155	184,039	735,175	183,794

普通股持有人享有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以及在本公司會議上享有每股一票投票權利。所有普通股對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位列相同。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年度內，已行使期權以認購公司980,000股普通股(2020年：無普通股)，代價為1,960,000元(2020年：無)，其中245,000元(2020年：無)記入貸方股本，餘額1,715,000元(2020年：無)記入股份溢價賬戶。根據附註1(r)(ii)中規定的政策，546,000元(2020年：無)已從資本儲備轉入股份溢價賬戶。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d)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用途受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50條及157條以及百慕達公司法(1981年)所規管。

(ii)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包括由股份溢價賬轉入之資本減值及於1991年根據集團重組方案所得附屬公司之股份價值，超出本公司就此發行之新股面值之數，入賬繳入盈餘賬。根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年)(經修訂)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董事目前無意分派此盈餘。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香港以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按照會計政策載於附註1(w)處理儲備。

(iv)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本公司按僱員獲授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之未行使部份而確認之公允價值，並按照於附註1(r)(ii)及1(r)(iii)為股份基礎報酬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v)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指受託人所購入，且尚未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並根據就股份付款附註25(b)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的股份。購買本公司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反映為本公司權益減少。

(v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就在一間附屬公司按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規定之法定儲備及購買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所付溢價。

(vii) 可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總額為774,145,000元(2020年：817,653,000元)。

(e) 資金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之基本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維持持續經營之能力，以使本集團可繼續以相宜之價格及服務而風險程度低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等方式，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務求在取得更高股東回報但可能產生借貸，與穩健之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安全性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就經濟狀況之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元計)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e) 資金管理 (續)

本集團按淨債務與經調整資本比率監管其資本架構。就此，本集團將債務淨額界定為債務總額(包括租賃負債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加未計提擬派股息，減去銀行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股本所有部份減去未產生擬派股息。

本集團經調整淨債務與資本比率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如下：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2,135,804	1,023,009
租賃負債	22	11,513	9,495
		2,147,317	1,032,50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	11,042	9,934
總債務		2,158,359	1,042,438
加：擬派股息		–	36,759
存放期3個月以上之銀行之定期存款	20	–	(7,7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67,118)	(1,627,531)
淨現金		(108,759)	(556,087)
權益總額		3,345,625	2,767,154
減：擬派股息		–	(36,759)
經調整資本		3,345,625	2,730,395
經調整淨債務與資本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對外的資本要求。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承受著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該等風險及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說明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不履行合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經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應收票據產生的信用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應方均為本集團所認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除附註30所載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外，本集團並無提供可能令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任何其他擔保。與該等財務擔保有關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披露於附註30。

應收賬款

本集團涉及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到各客戶之個別特徵所影響，而非客戶所從事行業及所在國家，因此，高度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本集團個別客戶出現重大風險。於結算日，本集團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之24%（2020年：22%）及52%（2020年：42%）之總貿易應收款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會對要求超過一定信用額度的所有客戶進行個人信用評估。此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於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賬戶資料及客戶所處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在發票日後60至90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按相等於使用準備矩陣計得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損失準備金。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基於客戶個人特徵的不同損失模式，基於逾期狀況的損失準備金在本集團對客戶的個人信用評估之間進一步予以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21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金額 千元	損失準備金 千元
即期（未逾期）	0.1%	1,095,790	554
逾期少於1個月	1.0%	270,990	2,778
逾期1至12個月	3.7%	273,650	10,223
逾期12個月以上	100%	6,368	6,368
		1,646,798	19,923

	2020年		
	預期損失率 %	賬面金額 千元	損失準備金 千元
即期（未逾期）	0.1%	783,283	442
逾期少於1個月	0.6%	181,124	1,117
逾期1至12個月	2.3%	84,594	2,001
逾期12個月以上	不適用	-	-
		1,049,001	3,560

預期損失率基於過去12月的實際損失經驗。調整該等利率乃為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壽命期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a)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賬款 (續)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3,560	4,478
年內註銷金額	(16)	(2,490)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16,379	1,572
於12月31日結餘	19,923	3,560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各個經營實體自行負責其現金管理，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要，如借貸超出預設特定權限，則須獲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要及借貸契諾之遵行情況，以確保維持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儲備，以及有足夠由主要財務機構承諾給予之融資額度，可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闡明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情況，乃按合約無折讓現金流量（包括按協定利率計算之應付利息，如為浮動利率，則按結算日當日之利率計算）以及本集團或須還款之最早日期之情況：

	2021年 合約無折讓現金流出					2020年 合約無折讓現金流出				
	於1年內 或即期 千元	1年以上 但少於2年 千元	2年以上 但少於5年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12月31日 賬面值 千元	於1年內 或即期 千元	1年以上 但少於2年 千元	2年以上 但少於5年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12月31日 賬面值 千元
應付帳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928,648	-	-	1,928,648	1,928,648	900,301	-	-	900,301	900,301
租賃負債	12,152	7,455	3,863	23,470	22,555	10,187	6,899	3,389	20,475	19,429
	1,940,800	7,455	3,863	1,952,118	1,951,203	910,488	6,899	3,389	920,776	919,730

(c)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透過銷售及採購而產生以外幣（即以相關業務交易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現金結餘。本集團亦因提取收購以外幣列值之其他金融資產而承受外匯風險，而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歐元、日圓及人民幣。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其外匯風險採取任何對沖政策。除以港元作功能貨幣之集團實體之若干交易以美元及日圓列值外，集團間各實體之大部份銷售及購買均以其各自之功能貨幣作交易貨幣。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該等以美元計值之交易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貨幣風險。就以其他貨幣列值之餘額而言，倘出現短期之失衡情況，本集團會在必要時按現貨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額度維持在可接受之水平。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c) 外匯風險 (續)

(i) 承受外匯風險

下表為本集團在結算日承受因以實體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之貨幣風險之詳情。所承受風險之金額以港元按年結日之現貨匯率(為呈報而兌換)列值，並不包括因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差額。

	2021年 承受外匯風險 (以港元計)				2020年 承受外匯風險 (以港元計)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美元 千元	歐元 千元	日圓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602,246	987	-	-	453,474	1,63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4,845	18,658	-	482	733,663	3,252	-	13,12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85,842)	(5,914)	(12,156)	(1,743)	(250,801)	(4,590)	(23,566)	-
	611,249	13,731	(12,156)	(1,261)	936,336	299	(23,566)	13,121

此外，本集團面臨以貸款人或借款人的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公司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所產生的貨幣風險。公司間應收賬款淨額14,710,000美元，應付人民幣636,358,000元(2020年：應收賬款分別為3,314,000美元和人民幣816,382,000元)。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闡明倘本集團於結算日有重大風險之外幣匯率於當日出現變動，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之其他部份之即時變動，敏感度分析已假設所有其他可變風險因素維持不變。就此而言，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之價值有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2021年		2020年	
	外幣匯率之 增加/(減少)	除稅後溢利及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千元	外幣匯率之 增加/(減少)	除稅後溢利及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千元
美元	10%	59,288	10%	24,856
	(10)%	(59,288)	(10)%	(24,856)
歐元	10%	1,454	10%	79
	(10)%	(1,454)	(10)%	(79)
日圓	10%	(1,015)	10%	(1,968)
	(10)%	1,015	(10)%	1,968
人民幣	10%	(97)	10%	1,312
	(10)%	97	(10)%	(1,312)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c) 外匯風險 (續)

(ii) 敏感度分析 (續)

上表呈列之分析結果反映對本集團各實體除稅後溢利，以及各功能貨幣計量之股本按結算日之匯率兌換為港元（為呈報而兌換）之即時合共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匯率變動已應用以重新計量該等由本集團持有並使本集團於結算日承受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分析不包括因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差額。上述分析與2020年採用基準相同。

(d) 公允價值

(i)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經常性基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計量所分類的層級乃參考於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輸入值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允價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允價值，即其輸入值之可觀察性並未如第一級輸入值，且不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之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之公允價值。

	於2021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於2020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交易證券	1,243	1,243	-	-	-	-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40,614	-	-	40,614	-	-	-	-
	41,857	1,243	-	40,614	-	-	-	-

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撥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撥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各公允價值層級水平之間的轉撥。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d) 公允價值 (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續)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由於董事認為其代表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最新市場價值，因此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按可比交易法使用其購買價估算。估值方法需要重大判斷、假設和輸入，包括近期交易的市場資料（例如被投資方近期進行的籌資交易）。

(ii) 並非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iii) 財務擔保

已發出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乃參照按公平原則就類似服務所收取的費用而釐定（如能取得此等資料），或參照利率差距而釐定，將貸款機構在有擔保情況下所收取的實際利率，與估計在無擔保情況下所收取的利率作出比較（如能對有關資料作出可靠的估計）。

29. 承擔

於結算日內尚未履行而並未列於財務資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已訂約	93,518	68,326

30.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為某些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向作出的所有擔保均不會導致索償。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作出任何擔保及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2020年：零元）。

因該等擔保的公允價值未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可靠地估算，故本公司沒有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

本集團所有銀行信貸受履行與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比率有關之契諾所規限。該等規限在與金融機構達成之借貸安排中乃屬常見。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之信貸將須於要求即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是否遵守該等契諾。於2021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信貸額為356,000,000元（2020年：355,021,000元）。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動用信貸額。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b)。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融資之契諾。

31.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2022年1月28日，成都京東方汽車電子有限公司（「成都京東方汽車」）（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與承建商訂立建設協議，據此，承建商將按代價人民幣515,793,000元（可予調整（如有））向成都京東方汽車於建設範圍提供建設工程。成都京東方亦與承建商訂立前期建設協議，據此，承建商按前期代價人民幣9,740,000元於建設範圍提供前期建設工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於2022年1月28日的公告。

32. 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包括付予董事薪酬)於附註7, 而個別最高薪酬僱員薪酬於附註8披露。

(b) 循環交易

除披露於本年度財務報告的其他部份外, 關連人士的交易如下(當中包括本公司的母公司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及其子公司(除本集團外)(合稱「京東方集團」)):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京東方集團:		
向京東方集團採購的貨品(附註1)	4,635,780	2,346,637
向京東方集團出租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2)	14,594	13,645
京東方集團收取包括:租金、管理費、水電費及電腦整合製造系統管理費用(附註3)		
— 租賃合同	101	94
京東方集團收取商標許可費(附註4)	1,622	—

附註:

- (1) 該項交易是按照雙方於2018年11月22日訂立的總採購協議修訂本及總分包協議。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2日刊發的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 上述關連人士交易屬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 (2) 該項交易是按照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成都精電」)與京東方全資附屬公司成都京東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成都京東方」)於2019年2月14日訂立的資產租賃協議。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19年2月14日刊發的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 上述關連人士交易屬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 (3) 該項交易是按照由2019年2月15日至2021年12月31日訂立的新租賃合同(「新租賃合同」)。根據新租賃合同計算的每項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於租賃開始時, 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90,000元。
- (4) 該項交易是按照由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訂立的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根據商標許可協議計算的每項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以上交易均已扣除增值稅。

(c) 關連方結餘

於2021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於京東方集團之採購成本及其他應付費用1,066,636,000元(2020年: 367,301,000元)。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中包括向京東方集團繳付的訂金14,940,000元(2020年: 12,079,000元)用作購買TFT面板模具用於生產TFT模組已向京東方集團繳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及其他合約成本包括應收京東方集團之預付款16,444,000元(2020年: 28,068,000元)。

除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外, 關連方結餘均屬無抵押、免息及於1年內償還或可復完。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港元計)

	附註	2021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14	2,241,537	2,294,96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6,730	3,5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29	450
		8,559	4,02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460	4,821
應付稅項		-	5
		7,460	4,826
流動負債淨額			
		1,099	(800)
資產淨值			
		2,242,636	2,294,16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c)	184,039	183,794
儲備	27(a)	2,058,597	2,110,366
權益總額			
		2,242,636	2,294,160

上述賬項由董事會於2022年3月24日批准及授權發佈。

高文寶
董事

高穎欣
董事

34. 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人士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人士分別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編製財務報表予供公眾人士使用。

3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公佈 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 可能影響

於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公佈若干修訂及一項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會計期間該等修訂及新準則尚未生效及本財務報表亦無採用。其中包括可能與本集團發展有關的內容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引用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戶 及設備－擬定用途之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虧損性 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2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負債之流動 或非流動分類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書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 的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會計估計的 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與單一交易 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及新準則在初次應用期間的影響。截至目前，已確定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五年概要

(以港元計)

	2017年 千元	2018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2020年 千元	2021年 千元
業績：					
收益	2,879,159	3,177,359	3,573,978	4,526,914	7,737,943
經營溢利	20,628	26,162	29,440	70,443	350,084
融資成本	(50)	–	(538)	(578)	(915)
佔聯營公司虧損	(297)	(606)	(552)	(1,850)	(490)
除稅前溢利	20,281	25,556	28,350	68,015	348,679
所得稅	1,832	(8,423)	(3,330)	(1,077)	(38,960)
本年溢利	22,113	17,133	25,020	66,938	309,719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2,113	17,133	25,020	68,639	327,798
非控股權益	–	–	–	(1,701)	(18,079)
本年溢利	22,113	17,133	25,020	66,938	309,719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0,847	539,198	504,215	467,046	583,434
聯營公司權益	4,436	3,636	10,447	8,806	–
無形資產	–	5,899	5,269	4,565	38,457
商譽	–	–	–	–	11,487
其他金融資產	13,069	3,132	–	–	40,614
非流動訂金及預付款	63,010	53,065	29,339	32,138	15,332
遞延稅項資產	10,348	10,348	10,277	10,277	654
流動資產淨額	2,220,099	2,162,947	2,212,120	2,269,774	2,685,13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811,809	2,778,225	2,771,667	2,792,606	3,375,111
租賃負債	–	–	(3,143)	(9,934)	(11,042)
遞延稅項負債	(8,162)	(8,195)	(8,182)	(8,293)	(13,165)
遞延收益	(1,606)	(11,006)	(8,907)	(7,225)	(5,279)
資產淨值	2,802,041	2,759,024	2,751,435	2,767,154	3,345,62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3,794	183,794	183,794	183,794	184,039
儲備	2,618,247	2,575,230	2,567,641	2,526,142	2,848,38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802,041	2,759,024	2,751,435	2,709,936	3,032,424
非控股權益	–	–	–	57,218	313,201
權益總額	2,802,041	2,759,024	2,751,435	2,767,154	3,345,62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3.0	2.3	3.4	9.3	45.1
攤薄	3.0	2.3	3.4	9.3	44.8

本集團擁有之物業

	地點	現時用途	持有權益百分比
1.	九龍觀塘 牛頭角道300-302號 裕民中心1座22樓G座	職工宿舍	100%
2.	中國 廣東省河源市 源城區河源道128號	工業用途	100%
3.	Unit 3 Milbanke Court, Milbanke Way, Bracknell, Berkshire, United Kingdom	寫字樓	100%
4.	中國 成都市高新西區 西園街道 清水村9和10組 安埠村1組	工業用途	60%

附註： 上述物業中為完全擁有、長期租約或中期租約或並無按任何特定租約年期。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主席)
高穎欣女士
蘇寧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先生
金浩先生
張淑軍女士(於2022年1月20日退任)
張建強先生(於2022年1月20日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公司秘書

彭天健先生(於2022年4月19日退任)
鍾啓昌先生(於2022年4月19日委任)

審核委員會

馮育勤先生(主席)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馮育勤先生(主席)
高文寶先生
高穎欣女士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高文寶先生(主席)
蘇寧先生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三菱UFJ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成業街7號
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股份代號

710

網址

<http://www.boevx.com>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
成業街7號
寧晉中心35樓A-F室

www.boevx.com